

**Standard  
Chartered**   
**STANDARD CHARTERED PLC**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  
(於英格蘭及威爾士註冊，編號 966425)  
(股份代號：2888)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

**摘要**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

**已報告業績**

- 經營收入上升 28% 至 110.67 億元 (二零零六年：86.20 億元)
- 除稅前溢利上升 27% 至 40.35 億元 (二零零六年：31.78 億元)
-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上升 25% 至 28.13 億元 (二零零六年：22.53 億元)
- 總資產上升 24% 至 3,290 億元 (二零零六年：2,660 億元)

**業績表現數字 \*\***

- 按正常基準計算的每股盈利上升 15.8% 至 197.6 仙 (二零零六年：170.7 仙)
- 按正常基準計算的普通股股東權益回報率為 15.6% (二零零六年：16.9%)
- 全年股息每股由二零零六年的 71.04 仙增加 11.7% 至 79.35 仙
- 按正常基準計算的成本收入比率為 56.0% (二零零六年：55.2%)
- 總資本比率達 16.7% (二零零六年：14.2%)

**突出表現**

- 除稅前溢利創紀錄，達至 40.35 億元
- 商業銀行及個人銀行業務增長動力強勁
- 商業銀行業務錄得廣泛收入增長
- 個人銀行業務，特別是財富管理和中小企業收入增長理想
- 在七個市場的 11 個地點推出渣打私人銀行業務
- 香港錄得超過 20 億元收入及 10 億元除稅前溢利
- 於中國註冊成立我們的業務
- 印度的經營收入首次超過 10 億元

對上述業績的評價，渣打集團有限公司主席戴維思表示：

「身處此動盪時刻，渣打在全球增長市場顯示出其地位及其資產負債實力能取得創紀錄的業績。對於將來，我們未敢自滿，但有信心於二零零八年能再創佳績。」

\*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已扣除應付予持有非累計可贖回優先股人士之股息 (請參閱第 47 頁附註 4)。

\*\* 按正常基準計算的業績反映渣打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的業績，但不包括第 48 頁附註 5 所呈列之項目。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目錄

	頁碼
<b>業績概要</b>	<b>3</b>
<b>主席報告</b>	<b>4</b>
<b>集團行政總裁回顧</b>	<b>6</b>
<b>財務回顧</b>	
<b>集團概要</b>	<b>11</b>
<b>個人銀行業務</b>	<b>14</b>
<b>商業銀行業務</b>	<b>17</b>
<b>風險回顧</b>	<b>20</b>
<b>資本</b>	<b>37</b>
<b>財務報表</b>	
<b>綜合損益賬</b>	<b>39</b>
<b>綜合資產負債表</b>	<b>40</b>
<b>綜合已確認收支結算表</b>	<b>41</b>
<b>綜合現金流量表</b>	<b>42</b>
<b>附註</b>	<b>43</b>
<b>附加資料</b>	<b>52</b>

除另有指明其他貨幣外，本文件中提述的「元」字或「\$」符號概指美元，而「仙」字或「c」符號概指一百分之一美元。

於本文件內，「香港」指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東及其他南亞地區包括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阿聯酋」）、巴林、卡塔爾、約旦、巴基斯坦、斯里蘭卡及孟加拉；而「其他亞太地區」包括中國、印尼、汶萊、泰國、台灣、越南及菲律賓。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業績概要**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百萬元
<b>業績</b>		
經營收入	<b>11,067</b>	8,620
貸款及墊款減損及其他信貸風險撥備	(761)	(629)
除稅前溢利	<b>4,035</b>	3,178
股東權益應佔溢利	<b>2,841</b>	2,278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b>2,813</b>	2,253
<b>資產負債表</b>		
總資產	<b>329,205</b>	*266,102
權益總額	<b>21,452</b>	*17,395
資本基礎	<b>28,727</b>	*21,825
<b>每股普通股資料</b>		
	仙	仙
每股盈利－按正常基準 **	<b>197.6</b>	170.7
－基本	<b>201.1</b>	169.0
每股股息	<b>79.35</b>	71.04
每股資產淨值	<b>1,374.2</b>	1,208.9
<b>比率</b>		
	%	%
普通股股東權益回報率－按正常基準 **	<b>15.6</b>	16.9
成本收入比率－按正常基準 **	<b>56.0</b>	55.2
資本比率：		
第一級資本	<b>9.8</b>	*8.3
總資本	<b>16.7</b>	*14.2

\* 如第 50 頁附註 9 所述該金額已予重列。

\*\* 按正常基準計算的業績反映渣打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業績，但不包括第 48 頁附註 5 所呈列之項目。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主席報告

## 末期業績

本人欣然宣佈，渣打於二零零七年再創收入和溢利的新紀錄，體現過去數年我們在亞洲、非洲和中東等主要增長市場的投資計劃所帶來的成果。

- 除稅前溢利上升27%至40.35億元
- 收入增加28%至110.67億元
- 按正常基準計算的每股盈利攀升15.8%至197.6仙

董事會建議派發全年股息每股79.35仙。

取得此等卓越的業績歸功於渣打過去數年的改革和其龐大的潛力。Peter Sands和他所領導的團隊無懼全球金融市場的危機和風浪，表現出色，帶來佳績。

對於作為主席，此時正是非常時期，而對於銀行和金融服務行業而言，這亦是一個不尋常的時刻。前所未遇的虧損；市場大幅波動；主要銀行資本結構出現轉變。國際證券公司、投資公司、保險公司或銀行(包括本集團)都無一倖免地受到牽連。

本人從中得到的啟發為整體行業都經一事長一智：第一是流動資金無容置疑的重要性；第二是要妥善評估風險；第三是過度的複雜性所帶來的危險。

本人經常反覆思量這場風暴對於集團在亞洲、非洲和中東等地市場的意義，以及這些市場免受西方市場影響的程度。

## 全球經濟

美國經濟很明顯正面臨增長疲弱的時期。雖然部份數據顯示集團的市場並未受拖累，但美國衰退

勢將影響世界其他地方，損害全球增長、拖慢貿易的步伐，並將令商品市場降溫。

回顧美國最近一次於二零零一年出現的衰退，亞洲區內如香港、新加坡和馬來西亞等出口主導的經濟體系都極受影響。

縱使亞洲的增長率亦有所放緩，惟區內需求強勁、中國經濟起飛、亞洲區內的貿易聯繫與日俱增以及政府及中央銀行實行強而有力的政策作出回應，令亞洲區得以享有某程度上的免疫和抵禦能力。

中國無疑是增長的動力焦點所在，但我們都不能低估東盟經濟發展的多樣化、從後趕上的印度市場、創造大量財富的中東市場和區內各地蓬勃的基建市場。亞洲及中東主權財富基金的興起標誌著財富正在轉移。

所以，我們預測二零零八年此等市場的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將輕微放緩，但此等市場的經濟仍將保持強勁，其增長將遠超過美國和歐元區所預期的幅度。

全憑本集團近年發展的地區覆蓋及規模，以及我們所開發的產品和能力的深廣度，集團今天已準備就緒，把握此等新機遇。

集團擁有忠心和支持我們的股東基礎，此外還有本人認為表現突出的管理層。於五月，我們歡迎John Peace加入董事會，擔任副主席兼高級獨立董事，以及Sunil Bharti Mittal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我們亦歡迎Gareth Bullock於八月加入董事會，擔任集團執行董事。

於九月，Kai Nargolwala於加入董事會八年後卸任。我們非常感謝其對本集團的成功所作出之寶貴貢獻。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主席報告(續)

我們亦非常感謝周松崗爵士作為非執行董事竭誠為集團服務十年後，將於今年從董事會退休卸任。

在上一次向股東提呈的報告中，本人對於前景抱審慎態度，但卻始料不及之後出現的極端情況。在過去的六個月，我們見證了行業的巨大變化。

渣打明白滿招損的道理。我們的業務經營正處於變幻莫測的時期，我們在過往數月汲取了教訓，我們會時刻緊記保存流動資金和資本實力的重要性。

### 總結

銀行業務繼續是一個以風險為基礎的行業，我們的管理和風險評估將仍持審慎態度。集團正處於有利位置，得以從隨時出現的商機中受惠。

身處此動盪時刻，渣打在全球增長市場顯示出其地位及其資產負債實力能取得創紀錄的業績。對於將來，我們未敢自滿，但有信心於二零零八年能再創佳績。

### 主席

**戴維思，CBE**

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六日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集團行政總裁回顧

二零零七年是本人擔任渣打行政總裁的首個完整年度，對於我們取得的佳績，本人倍感欣喜。儘管金融服務業出現動盪、衝擊及不明朗因素，我們仍然錄得創紀錄的溢利。

我們在兩項業務作出的投資達新高水平，並加快自然增長速度：基礎收入增長達23%。自上次業績編製之後，我們亦已宣佈作出六宗收購。

我們未有因金融危機而受到拖累，在問題繼續發展的情況下，我們亦不預期可以完全免受影響。不過，我們會採取嚴謹的方法經營集團，專注於我們的策略性優先重點，令集團在過去一直並將於日後繼續處於穩固地位。

踏入二零零八年，我們抱有信心，但不會因此而自滿。集團整體狀況非常理想，兩項業務都有美好的開始。本年將會是具考驗的一年，但在新機會與新挑戰並存的情況下，本年亦會令人振奮。

我們對流動資金、資本、風險情況及成本的管理為我們二零零七年的佳績打下穩固的基礎。

### 穩固基礎

我們是一間具有充裕流動資金、廣泛分散的零售資金基礎和穩健的資產負債狀況的銀行。我們擁有穩健的貸存比率(客戶貸款對客戶存款比率)達86%及集團的資產中有24%為高流動性。

累積多年在高度波動市場的管理，我們一向採取主動方法管理我們的流動資金。

我們的資本十分充裕，集團的各項資本比率均遠高於目標水平，反映我們在資本基礎方面的積極及有效管理。於二零零七年九月，我們籌得第2級資本20億元，儘管當時整體市場面臨壓力，仍錄得五倍以上超額認購。

我們對於承擔風險採取嚴謹態度。集團沒有直

接投資於美國次按資產，間接投資亦屬有限。我們在資產抵押證券(ABS)(包括債務抵押證券(CDO))方面的全部承擔少於60億元。

由於金融市場動盪，集團面對重重挑戰，並已作出撇減。結構性投資工具Whistlejacket及資產證券化組合對損益賬的影響合共為3億元。在另一方面，集團的企業貸款組合表現卓越，消費信貸亦在嚴謹掌控中。

我們亦已作出一些極為困難的決定，例如對於Whistlejacket的處理。我們自八月起竭力為Whistlejacket尋求可行的方法，最終卻未能做到而感到失望。

整體而言，本人對我們的風險與回報的平衡策略充滿信心，而支持該策略的系統及程序亦運作良好。對於成本基礎的管理，我們亦採取十分審慎的態度。我們不斷致力在各項業務提高效益，並以靈活方法管理我們的投資計劃。

我們不會停止投資有助集團增長的項目。我們所處的市場正湧現令人振奮的商機，現時是掌握此等商機的大好時機。但一如以往，我們會因應市場變化及本身業務表現，管控這些投資的速度及規模。

### 前面的挑戰

上述穩固基礎在我們迎接日後挑戰時至為關鍵，並可確保集團繼續取得成功。金融市場的動盪仍會持續一段時間。

我們預期全球經濟會受壓，我們在亞洲、非洲及中東的市場亦至少會因美國放緩而受到一定影響，至於影響的程度，我們亦無法估計。

集團的市場亦有一些政治風險。不過，作為一家在新興市場發展業務已逾150年的銀行，我們對處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集團行政總裁回顧(續)

理該等問題有豐富經驗。

除上述外在挑戰外，我們亦面對一項主要內在挑戰，即管控集團極高速的增長。為此我們須吸納及發展傑出的人才、確保我們的文化及價值觀維持健全、及確保監控系統及基礎設施與業務同步發展。

### 機遇湧現

隨著這些挑戰，新機遇亦同時湧現。憑藉集團的實力、品牌及增長潛力，我們從競爭對手中吸納到一班精英。從大量的存款流入，我們可見優質的資金流向。我們看見定價及風險的差別亦見改善，更合理定價的回報無疑對集團及金融業均有利。

我們現正掌握商機以深化集團與客戶之間的關係。

在此時刻，對本身策略及優先處理項目有明確認知非常重要。渣打有清晰及貫徹一致的策略，集團員工、客戶及投資者亦對其有清楚的認識。在二零零三年，我們表示要成為全球最佳國際銀行，並在亞洲、非洲及中東市場佔領導地位。這仍然是集團的抱負，我們亦已朝這方向取得良好進展。

### 自然增長

我們短期的優先處理項目維持不變。管理層去年的首個管理議程為「加快自然增長」。我們的基礎收入增長由18%上升至23%，已達致上述目標。

集團的最大單一業務 – 香港個人銀行業務的溢利增加22%，收入增加17%，這是此項業務六年來首次錄得雙位數字的收入增長。

上述成績乃由財富管理業務以及中小型企業(「中小企業」)業務的強勁增長所帶動，其收入分別上

升25%及36%。集團開設了兩個中小企業理財中心，而目前已擁有近40,000名中小企業客戶。

我們於二零零七年間投資在香港的個人銀行業務已即時取得回報，集團將繼續對該業務作出投資。

香港的商業銀行業務去年亦表現出色，溢利增加50%，收入增加46%。事實上，香港的整體溢利上升34%至僅低於12億元，超過集團二零零一年的整體溢利。

為集團帶來最大利潤增幅的個別業務為印度的商業銀行業務，其溢利上升91%至6.26億元，收入則增加82%。印度是商業銀行最大業務的所在地，亦是潛力極佳的業務。過去三年，我們的客戶數目增加了1,000名以上，並有逾100名客戶帶來的收入超過100萬元。

我們投資於前線員工、新產品及基礎設施，掌握印度經濟高速增長及當地企業的增長勢頭所帶來的機遇。

渣打在印度全國有83家分行，在印度外國銀行中擁有最大的分行網絡。將集團在欽奈的全球共用服務中心(該中心為集團全球業務提供營運及技術支援)計算在內，集團在印度共僱用18,000名員工，成為渣打直至現在為止最大的營運地點。

整體而言，包括個人銀行業務在內，印度的收入於二零零七年首次打破10億元，增長60%至13億元，溢利增長71%至6.9億元。印度業務於二零零七年賺取的溢利超過其於二零零六年和二零零五年合共所賺取的總和。

在二零零七年，不單看見集團最大業務及市場迅速增長，我們先前為建立新增長動力而作出的投資亦於年內見到成效。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集團行政總裁回顧（續）

集團在中國的收入增加73%至4.98億元，約四分之三的收入是來自商業銀行業務。我們已作出大量投資以建立業務規模與廣度。

在二零零七年我們在中國的固定員工增長超過一倍，由2,100名增至逾4,300名，當地網絡亦由21個地點增至38個。儘管於個人銀行業務投入超過6,000萬元，二零零七年來自中國的溢利上升72%，而目前已超過1.8億元。

尼日利亞為另一例子，該國的全國生產總值增長率約為6%，人口有1.4億，並擁有迅速增長的中產階層。過去三年，集團投資於個人及商業銀行業務以建立全面性產品。

在二零零七年集團在尼日利亞的分行數目增加一倍至12間，現時僱用約350名員工。受惠於上述投資，集團來自尼日利亞的收入增加超過62%至1.4億元以上，而溢利增加87%。待批准後，我們計劃於二零零八年把該國的分行數目再增加一倍。

另一個新的自然增長的動力是渣打私人銀行業務。該業務剛於九個月前推出，並取得良好進展。私人銀行業務現已在七個市場設有11個辦事處，並有118名客戶經理。私人銀行業務管理的資產達100億元，其中28%來自1,300名客戶，該等客戶均是渣打全新的客戶。

雖然推出時間尚短，我們已見到集團獨有的結合地方傳統與國際能力、提供廣泛境內及境外財富管理產品的能力及其獨特的品牌，確實對客戶極具吸引力。

在九月宣佈收購美國運通銀行，勢將大大促進私人銀行業務的增長，為集團帶來逾220億元的管理

資產、新的入賬中心、投資產品及能力，以及新增120名經驗豐富的客戶經理。

### 韓國、巴基斯坦及台灣

在二零零八年，取得收購的成果仍是首要任務。二零零七年對韓國業務而言無疑是充滿挑戰的一年，雖然錄得的表現因若干一次過的項目而受到不利影響，但在撇除該等影響後的成績仍然未能令我們滿意。

本人已更換韓國的管理層，我們現正執行一系列策略性措施以重組業務，包括：加快收入增長，改善生產力及增加資本回報。

我們有信心，SC First Bank 基本上是一項很好的業務，是在一個龐大及增長經濟中的巨大增長平台，該行將會成為集團溢利持續增長的動力來源。

巴基斯坦方面，我們與Union Bank的整合進展迅速。按溢利計，我們現在是該國第六大銀行，在39個城市有超過170間分行。然而，政治環境對業務造成負面影響，尤其是貸款減損方面，而踏入二零零八年我們暫時抱審慎態度。

至於台灣方面，自六月合併業務以來集團取得良好進展。於二零零八年我們正步近雙位數字投資回報及每股盈利增長的目標。

### 壯大實力的收購

我們在韓國、巴基斯坦及台灣進行收購的目的，主要是要在重要地區達致關鍵的規模及分銷渠道，而收購美國運通銀行的目的是要在能力及規模方面加強集團的兩項主要環球業務：私人銀行及金融機構業務。本人已就私人銀行業務概述其好處。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集團行政總裁回顧（續）

在金融機構業務方面，美國運通銀行將使我們以美元結算業務的規模倍增，並為我們提供直接結算日圓及歐元的能力，以及提供一個完善的銷售及服務模式。該行亦可擴展集團的業務至一些新市場，於收購完成後，渣打將在超過 70 個市場內出現。

我們預期該交易將於短期內完成，並期待迎接美國運通銀行 2,800 名員工加入渣打。我們的詳細整合計劃進展理想，而整合工作的規模、成本以及協同效益與我們最初的觀點一致。

雖然該項整合甚為複雜，跨越 47 個國家，並牽涉整合龐大交易量系統，但取得的成果亦非常顯著。我們預期二零零八年的整合成本約為 1.5 億元，因此收購對本年可能造成輕微的攤薄效果（經扣除相關盈利及早期協同效益）。

我們深信美國運通銀行將會增加二零零九年度的每股盈利，並將帶來雙位數字的投資回報。這是一項很理想的交易，策略上難以抗拒及財務上亦具吸引力。我們將吸納數位卓越的國際銀行家，且非常配合本公司的文化。

二零零七年下半年，集團宣佈另外四項壯大實力的收購，規模較美國運通銀行的交易為小：

- Pembroke，一家航空融資專業公司，可加強集團在其各個市場參與快速增長的航空業務
- Harrison Lovegrove，一家油氣專業顧問公司，可提升集團在能源業務的現有實力
- A Brian，一家韓國證券服務公司，可為我們

的證券服務業務帶來新的能力及客戶

- UTI Securities，一家印度股票經紀及顧問公司，可為集團的零售及私人銀行客戶提供廣泛的財富管理產品

在二零零八年一月，集團亦宣佈收購一家南韓互惠儲蓄銀行 Yeahreum，該銀行可讓我們擴闊現時提供的產品。

上述壯大實力的收購均旨在擴大及深化我們的產品種類及專長，使我們能夠更有效滿足客戶不同的需求，並可促進集團的自然增長。

### 可持續發展

建立可持續發展業務是我們提高股東價值的長遠策略的重要一部份。在渣打，我們決心在我們經營的市場以身作則。在尋找方法推動經濟增長的同時，我們亦需要保護環境及對我們生活及工作的社會帶來正面的影響。

我們不斷自我挑戰，如何能以獨特的方式向我們經營業務的國家作出貢獻。舉例說，於九月的 Clinton Global 活動上，渣打承諾在未來五年為亞洲、非洲及中東的可再生及潔淨能源計劃提供 80 至 100 億元的資金。我們希望透過對公眾作出承諾，推動轉變，帶動商界投資於過渡至低碳及可持續發展的未來。

### 未來一年

未來一年我們將按照現有策略，繼續專注於加強與客戶的關係，並繼續積極及審慎地管理集團的流動資金、資本、風險承擔及成本。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集團行政總裁回顧（續）

我們將持續作出投資，保持自然增長的勢頭。例如在中國方面，我們預期在取得監管機關批准同意後，本年底前最少在60個地方設置據點。今年正好是集團立足於中國及印度150週年，我們在這兩個市場根深柢固，他們亦對集團的未來發展舉足輕重。

我們將致力取得收購的成果：在韓國取得進展；在台灣提升每股盈利增長；以及完成美國運通銀行交易及推展其整合。

### 前景

我們的兩項業務於二零零七年年結時均有強勁勢頭，而集團在二零零八年亦有卓越的開始，特別是商業銀行業務在一月份再創新高。本行業務狀況非常理想，基礎雄厚。集團已準備就緒，以把握我們業務所在市場湧現的機遇。集團的業務範圍及規模已進一步擴展，二零零七年的強勁表現均可在各類型產品及多個地區中體現。

外界環境的風險水平及不明朗因素使前景較難預測。我們深明股東對我們的期望：取得雙位數字收入增長、雙位數字盈利增長及十多個百分點的股本回報率。過去數年，我們持續錄得出色表現，集團日後將致力保持此傑出紀錄，再創佳績。

在我們經營業務的市場出現商機時，我們仍會繼續作出投資，但會保持警惕，審慎管控風險，並繼續採取合適的投資速度，確保成本增長與收入增長大致上維持一致。

二零零七年集團業績輝煌，縱使外界環境動盪，我們仍取得理想表現。我們以極佳的狀態，並帶著強勁的增長勢頭，在歷來少見的波動市場及不明朗市況下，踏入二零零八年。

### 總結

二零零七年對本集團而言是卓越的一年。我們雖然並非完全倖免於受到金融危機的影響，但仍能取得創紀錄的業績。本人感謝客戶及股東的支持以及集團員工的盡職表現，從而實現二零零七年的快速增長。渣打現正處於前所未見的最佳狀態。

集團行政總裁

Peter Sands

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六日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財務回顧

## 集團概要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再創高峰。除稅前溢利上升27%至40.35億元，而經營收入則增加28%。

按正常基準計算的成本收入比率達56.0%，而二零零六年則為55.2%。按正常基準計算的每股盈利上升15.8%達197.6仙。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的其他詳情載於第48頁附註5。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作出若干收購，並由二零零六年九月五日及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九日起分別擁有Union Bank Limited（「Union」）及新竹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竹」）。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日，Union與渣打銀行巴基斯坦分行的資產及業務一同併入Standard Chartered Bank (Pakistan) Limited。

## 經營收入及溢利

	二零零七年 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百萬元	增加 百分比
淨利息收入	<b>6,265</b>	5,328	18
費用及佣金收入淨額	<b>2,661</b>	1,881	41
買賣收入淨額	<b>1,261</b>	920	37
其他經營收入	<b>880</b>	491	79
	<b>4,802</b>	3,292	46
經營收入	<b>11,067</b>	8,620	28
經營支出	(6,215)	(4,796)	30
未計減損及稅項前經營溢利	<b>4,852</b>	3,824	27
貸款及墊款減損及其他信貸風險撥備	(761)	(629)	21
其他減損	(57)	(15)	280
聯營公司之溢利／(虧損)	1	(2)	不適用
除稅前溢利	<b>4,035</b>	3,178	27

請參照第13頁內文對基礎業績的分析。

儘管下半年金融市場波動，本集團經營的主要市場之外在環境仍大致保持良好。

經營收入增加24.47億元即28%至110.67億元。按基礎基準，經營收入增加23%。

商業銀行業務於本年度表現優秀，所有客戶分部和產品類別均錄得十分強勁的收入增長。在個人銀行業務方面，財富管理及中小企業分部均取得強勁的收入增長。

本集團的主要市場繼續有出色之表現，香港、新加坡和中東及其他南亞地區業務的收入增加逾20%。香港業務的經營收入首次超逾20億元及經營溢利首次超逾10億元。印度及中國業務的經營收入分別增長60%至13.08億元及73%至4.98億元。然而，韓國的經營環境仍然充滿挑戰，而英國亦由於下半年市場波動而其收入受到不利影響。

淨利息收入上升9.37億元即18%至62.65億元。淨利息收入上升主要來自交易銀行和現金管理服務的平均結餘上升和交易量增

加，以及各地區的往來及儲蓄賬戶結餘增加。貿易及貸款收益的淨利息收入亦上升，尤其見於中東及其他南亞地區。基礎淨利息收入增加12%。淨息差為2.5%，與去年相若。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五日，本集團增購PT Bank Permata Tbk（「Permata」）12.96%的權益。本集團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五日、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五日完成收購Pembroke Group Limited（「Pembroke」）、Harrison Lovegrove & Co. Limited（「Harrison Lovegrove」）及A Brain Co. Limited（「A Brain」）。

本集團的基礎業績不包括以下各項：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Pakistan) Limited，包括渣打位於巴基斯坦的分行及Union；新竹；增持於Permata的股權；A Brain；Pembroke及Harrison Lovegrove。

	二零零七年 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百萬元	增加 百分比
淨利息收入	<b>6,265</b>	5,328	18
費用及佣金收入淨額	<b>2,661</b>	1,881	41
買賣收入淨額	<b>1,261</b>	920	37
其他經營收入	<b>880</b>	491	79
	<b>4,802</b>	3,292	46
經營收入	<b>11,067</b>	8,620	28
經營支出	(6,215)	(4,796)	30
未計減損及稅項前經營溢利	<b>4,852</b>	3,824	27
貸款及墊款減損及其他信貸風險撥備	(761)	(629)	21
其他減損	(57)	(15)	280
聯營公司之溢利／(虧損)	1	(2)	不適用
除稅前溢利	<b>4,035</b>	3,178	27

費用及佣金收入淨額增加7.8億元即41%至26.61億元。按基礎基準，費用及佣金收入淨額增長35%。本集團各主要市場的經濟蓬勃增長，有賴穩健的經濟基礎及更穩定的國內需求幫助推動股市更上一層樓。投資者情緒高昂推動對投資產品及服務之需求增加，導致單位信託、保險及結構性投資產品等的財富管理產品之銷量大幅增長。託管及證券服務受惠於地區股市的高成交量。此外，集團的交易數量上升帶動銀團貸款、企業融資及顧問服務的費用收入增加。貿易融資佣金受惠於較高的交投量，而交易銀行、付款及現金管理服務亦因商業結餘增加以至表現十分出色。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財務回顧(續)

### 集團概要(續)

買賣收入淨額增加3.41億元即37%至12.61億元。按基礎基準，買賣收入淨額增長32%。該增長大部份是由客戶驅動，衍生工具銷售的增長尤為高。由於產品的競爭力加強、電子渠道的功能改進及持續致力進行交叉銷售，利率和外匯衍生工具銷售的收入增加60%。由於外匯買賣的收益被利率衍生工具及債務證券買賣的虧損所抵銷，加上韓國在按揭方面的經濟對沖錄得市值虧損1.55億元，導致本身賬戶收入大致不變。

其他經營收入增加3.89億元即79%至8.8億元。按基礎基準，其他經營收入增長78%，乃受惠於結構性金融交易的股息收入增加、出售私募股權投資及債務證券變現的收益，以及因取得Visa重組之股份所錄得的收益1.07億元。其他經營收入亦包括新加坡分行資金匯回本國所變現的外匯收益1.09億元。該等收益部分被交換Whistlejacket Capital Limited (「Whistlejacket」) (由本集團出資贊助的結構性投資工具)而引致的資本票據之虧損1.16億元以及撇減資產抵押證券8,700萬元所抵銷。其他經營收入亦包括於收購韓國資產時以公允價值列值的收回款項9,800萬元(二零零六年：1.06億元)。

經營支出增加14.19億元即30%至62.15億元。基礎支出增加24%。支出增加主要是由於員工(特別是銷售人員)數目上升及與表現掛鈎工資增加所致。

員工成本增加36%即10.36億元至39.49億元。其他投資乃用於提升產品組合及擴展中國、香港、印度、巴基斯坦及韓國的分行網絡。本集團於七個市場內11個地點推出渣打私人銀行業務。其他的開支乃用於提升及擴充辦事處並加強法規遵循及監控系統。

未計減損前的經營溢利增加10.28億元即27%至48.52億元。按基礎基準，未計減損前的經營溢利增長23%。

儘管美國次按風暴令市況波動，但期內的信貸環境仍大致保持良好。整體貸款減損支出增加1.32億元即21%至7.61億元。由收購產生的增長1.71億元被基礎貸款減損支出減少3,900萬元所抵銷。在台灣方面，淨貸款減損支出總額下降9,600萬元至1.59億元，其中基礎減損減少1.99億元，原因為消費信貸環境改善，然而由於收購新竹的全年影響，減損支出增加1.03億元，抵銷了部份降幅。至於巴基斯坦，貸款減損支出總額增加6,500萬元至9,400萬元，部份由於收購Union的全年影響及政治局勢不明朗導致信貸環境惡化所致。泰國及印度方面，由於無抵押及消費信貸環境進一步惡化，減損支出有所增加。

其他減損支出增至5,700萬元，主要由於資產抵押證券減損3,500萬元及與Whistlejacket有關的無形資產減損1,700萬元所致。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財務回顧(續)

### 基礎業績

為幫助有效審閱本集團的業績，下表列示基礎業績。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收購 百萬元	基礎 百萬元	已呈列 百萬元	收購 百萬元	基礎 百萬元	已呈列 百萬元
淨利息收入	<b>521</b>	<b>5,744</b>	<b>6,265</b>	218	5,110	5,328
費用及佣金收入淨額	<b>216</b>	<b>2,445</b>	<b>2,661</b>	75	1,806	1,881
買賣收入淨額	<b>72</b>	<b>1,189</b>	<b>1,261</b>	21	899	920
其他經營收入	<b>18</b>	<b>862</b>	<b>880</b>	8	483	491
	<b>306</b>	<b>4,496</b>	<b>4,802</b>	104	3,188	3,292
經營收入	<b>827</b>	<b>10,240</b>	<b>11,067</b>	322	8,298	8,620
經營支出	(480)	(5,735)	(6,215)	(170)	(4,626)	(4,796)
未計減損及稅項前經營溢利	<b>347</b>	<b>4,505</b>	<b>4,852</b>	152	3,672	3,824
貸款及墊款減損						
及其他信貸風險撥備	(208)	(553)	(761)	(37)	(592)	(629)
其他減損	–	(57)	(57)	–	(15)	(15)
聯營公司之溢利／(虧損)	–	1	1	–	(2)	(2)
除稅前溢利	<b>139</b>	<b>3,896</b>	<b>4,035</b>	115	3,063	3,178

以下顯示收購對地區業績的影響：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收購 百萬元	基礎 百萬元	已呈列 百萬元	收購 百萬元	基礎 百萬元	已呈列 百萬元
中東及其他南亞地區分部						
經營收入	<b>361</b>	<b>1,067</b>	<b>1,428</b>	226	844	1,070
經營支出	(189)	(505)	(694)	(113)	(401)	(514)
貸款減損	(94)	(49)	(143)	(29)	(24)	(53)
除稅前溢利	<b>78</b>	<b>513</b>	<b>591</b>	84	419	503
其他亞太地區分部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收購 百萬元	基礎 百萬元	已呈列 百萬元	收購 百萬元	基礎 百萬元	已呈列 百萬元
經營收入	<b>459</b>	<b>1,642</b>	<b>2,101</b>	96	1,288	1,384
經營支出	(286)	(927)	(1,213)	(57)	(728)	(785)
貸款減損	(114)	(204)	(318)	(8)	(376)	(384)
其他減損	–	–	–	–	(3)	(3)
聯營公司之溢利／(虧損)	–	2	2	–	(4)	(4)
除稅前溢利	<b>59</b>	<b>513</b>	<b>572</b>	31	177	208

收購Pembroke及Harrison Lovegrove乃計入「美洲、英國及歐洲」分部。收購A Brain則計入「韓國」分部。由於影響輕微，因此並無就該等分部額外披露上述收購之影響。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財務回顧(續)

### 個人銀行業務

下表呈列個人銀行業務按地區劃分的經營溢利分析：

	二零零七年									
	亞太區					中東及其他 南亞地區 百萬元				
	香港 百萬元	新加坡 百萬元	馬來西亞 百萬元	韓國 百萬元	其他 亞太地區 百萬元	印度 百萬元	非洲 百萬元	美洲、英國 及歐洲 百萬元	基礎 百萬元	個人銀行 業務總計 百萬元
經營收入	1,188	471	274	1,142	1,167	408	751	310	95	5,125
經營支出	(478)	(191)	(116)	(907)	(760)	(268)	(395)	(224)	(54)	(3,003)
貸款減損	(53)	(15)	(41)	(96)	(308)	(77)	(129)	(17)	–	(544)
經營溢利	657	265	117	139	99	63	227	69	41	1,578
										1,677

	二零零六年									
	亞太區					中東及其他 南亞地區 百萬元				
	香港 百萬元	新加坡 百萬元	馬來西亞 百萬元	韓國 百萬元	其他 亞太地區 百萬元	印度 百萬元	非洲 百萬元	美洲、英國 及歐洲 百萬元	基礎 百萬元	個人銀行 業務總計 百萬元
經營收入	1,019	367	221	1,146	729	323	545	257	77	4,454
經營支出	(428)	(142)	(101)	(799)	(445)	(201)	(280)	(194)	(51)	(2,508)
貸款減損	(53)	(36)	(36)	(88)	(390)	(46)	(61)	(12)	1	(686)
經營溢利／(虧損)	538	189	84	259	(106)	76	204	51	27	1,260
										1,322

個人銀行業務按產品劃分之收入分析如下：

按產品劃分之經營收入	二零零七年 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百萬元
信用卡、私人貸款及無抵押借貸	2,089	1,799
財富管理及存款	2,621	1,938
按揭及汽車融資	906	780
其他	190	167
經營收入總額	5,806	4,684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財務回顧（續）

### 個人銀行業務（續）

個人銀行業務經營收入增長為11.22億元即24%至58.06億元。淨利息收入增長6.49億元即18%至41.94億元，而非利息收入則增加4.75億元即39%至16.89億元。基礎收入增加6.71億元即15%。

香港業務的收入增長勢頭強勁，相對去年的4%本年的增長為17%。在其他地區方面，新加坡、馬來西亞、阿聯酋及印度業務的收入大幅增長。按年計，韓國業務的經營收入平穩。

經營支出增加7.52億元即28%至33.93億元。基礎支出上升4.95億元即20%。本集團於中國、香港、韓國、新加坡及印度作出龐大的投資。該等投資乃用以擴大銷售隊伍。年內增聘逾4,000名分行銷售顧問、客戶關係經理及直銷代表、開設超過70間分行及新安裝或提升600台自動櫃員機。本集團於七個市場及11個地點推出渣打私人銀行業務及於中國註冊成立業務，並獲發額外牌照進行人民幣業務提供更多商機以發展業務。

貸款減損微升至7.36億元。台灣分行的貸款減損支出下降1.99億元，原因是信貸環境繼續有所改善。巴基斯坦方面，因Union的整年影響及政局不穩阻礙收賬活動以致貸款減損較高。泰國業務出現較高的虧損比率，這是由於無抵押借貸組合進一步轉壞。基礎貸款減損支出下降21%即1.42億元至5.44億元。

經營溢利增長了3.55億元即27%至16.77億元。基礎經營溢利增加3.18億元或25%至15.78億元。

在香港收入增加1.69億元即17%至11.88億元。支出上升5,000萬元即12%。往來及儲蓄戶口及定期存款的平均結餘增加，加上往來及儲蓄戶口的息差有所改善，致使淨利息收入增加。按揭的淨利息收入減少，儘管新增按揭銷售及貸款的平均結餘有所增加，仍被激烈競爭及更高的利息成本所抵銷，以致影響淨利息差。信用卡、私人貸款及其他借貸的淨利息收入大致上維持不變。較高的平均貸款結餘增加了個人借貸收入，而較低的平均結餘及滾存率則減低了信用卡收入。面對高漲的投資者情緒及充裕的流動資金，費用收入由於較高的單位信託銷售、較高的保費及出售新的結構性投資產品而大幅攀升。本集團作出額外投資，以擴充銷售隊伍、推出私人銀行業務、開設五間新分行及遷移並提升其他多間分行。本集團進行持續的廣告開支及直接市場推廣活動，以配合期內增加的銷售活動。經營溢利上升22%至6.57億元。

新加坡業務的收入上升28%至4.71億元。面對蓬勃的國內物業市場，按揭的淨利息收入由於新增按揭銷售及貸款平均結餘大幅增加而上升。信用卡及私人貸款以及中小企業分部的收入亦有

所增長。存款產品的淨利息收入減少，原因是往來及儲蓄戶口的平均結餘之增長被息差收窄所抵銷。單位信託銷售、結構性投資產品及外匯服務之費用有所增加，令非利息收入取得強大增長。支出上升4,900萬元即35%至1.91億元。本集團作出投資以擴大銷售隊伍，特別是中小企業分部及私人銀行業務。本集團增設兩間優先理財中心並提升一間客戶服務中心。由於信貸經驗改善令撥備減少，貸款減損減少58%至1,500萬元。經營溢利增加7,600萬元即40%至2.65億元。

馬來西亞業務的收入增加5,300萬元即24%至2.74億元。經營溢利上升39%至1.17億元。信用卡的滾存率有所改善及私人貸款額增加，加上信用卡平均結餘上升，帶動淨利息收入增長。往來及儲蓄戶口的平均結餘增加，補償了儲蓄戶口息差的輕微下跌。儘管競爭劇烈，但由於嚴謹的息差管理及對抗流失的努力，按揭收入增加11%。非利息收入由於單位信託及保險銷售的費用而有所增加。經營支出增加1,500萬元即15%至1.16億元，主要是年內增加了投資用以推出新的旗艦分行及七間中小企業中心，以及由於職員數目增加及薪金調整令人事成本上漲所致。

在韓國，經營收入微跌至11.42億元。由於息差有所改善(部分被較低的平均結餘所抵銷)令往來及儲蓄戶口的收入上升，淨利息收入因而增加。期內的定息存款結餘減少，原因是法規改變，容許以成本較低的其他資金來源以符合法定的流通資金規定。向中小企業分部作出的商業貸款取得強勁的收入增長，增幅達42%。信用卡及私人貸款收入增加9%，然而按揭收入下跌7%，原因是按揭貸款的平均結餘減少及息差轉壞。儘管單位信託投資及保險產品的費用收入增加，非利息收入總額卻減少，原因為不動戶有關費用增加，以及因會計上的不對稱而就按揭組合而作出的經濟對沖所產生額外支出；此等影響部分由於進一步收回款項而撥回公允價值撥備6,700萬元(二零零六年：5,500萬元)所抵銷。經調整上述各項後，本年度經營收入應上升10%。支出增加1.08億元即14%至9.07億元，包括在分銷渠道方面的龐大投資，增聘超過100名客戶關係經理、開設四間新分行、遷移兩間分行及提升23間優先理財中心。貸款減損增加800萬元至9,600萬元。經營溢利下跌1.2億元即46%至1.39億元。

其他亞太區業務的收入上升4.38億元即60%至11.67億元。支出增加3.15億元即71%至7.6億元。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財務回顧（續）

### 個人銀行業務（續）

年內的經營溢利達9,900萬元。基礎收入增加9,400萬元即15%至7.42億元。此地區的基礎支出上升1.15億元即29%。此地區業務的貸款減損減少8,200萬元至3.08億元。基礎貸款減損下跌1.85億元，主要是由於台灣的信貸環境有所改善、菲律賓及印尼的減損減少所致。然而，泰國的貸款減損由於無抵押借貸組合之信貸情況轉壞而增加1,800萬元。

中國業務的經營收入上升95%，貿易及貸款額增加，加上結構性存款的收入大幅攀升和往來及儲蓄戶口的平均結餘有所增加，令淨利息收入增長。本集團投資逾6,000萬元，以為顧客提供度身訂造的零售銀行產品及服務、拓展分行及自動櫃員機的網絡以及增加銷售、市場推廣及支援人員。由於上述較高的投資支出，年內錄得經營虧損。台灣的經營收入增加3.01億元至4.84億元，反映收購新竹的整年影響。

印度業務的收入增加8,500萬元即26%至4.08億元，而經營支出則增加6,700萬元即33%至2.68億元。往來及儲蓄戶口的平均結餘大幅增加及其息差有所改善，令整體的淨利息收入上升28%。在人力資源、辦事處及私人銀行業務方面的投資令支出增加。其他重大的成本包括在分行、服務中心集中化、自動櫃員機及技術上的投資。貸款減損增加3,100萬元，原因是無抵押客戶借款環境轉壞以及由於組合規模加大以致無抵押借貸及信用卡的組合減損撥備上升所致。經營溢利下跌1,300萬元至6,300萬元。

中東及其他南亞地區的經營收入增加2.06億元即38%至7.51億元。基礎收入上升9,900萬元即25%。阿聯酋業務的收入增加32%至3.02億元。在往來及儲蓄戶口平均結餘上升所帶動下，淨利息收入有所增加。投資服務及保險業務繼續推動非利息收入增長。貿易融資、業務分期貸款及現金管理與財資服務令中小企業分部的經營收入增長了一倍。巴基斯坦的收入增加72%至2.56億元，反映收購Union的整年影響。中東及其他南亞地區業務的支出上升1.15億元即41%至3.95億元。基礎支出增加5,800

萬元即29%。投資的目標在於改善辦事處的基本設施、擴展分銷渠道及提升銷售力量。支出增加亦是由於整合Union收購所致。

貸款減損增加6,800萬元至1.29億元，反映巴基斯坦由於政局不穩及阿聯酋在信用卡及無抵押借貸組合方面有較高的減損。該區業務的經營溢利增加2,300萬元至2.27億元。

非洲的經營溢利增加1,800萬元即35%至6,900萬元。收入上升21%，原因是存款上升及息差改善帶動淨利息收入。中小企業分部的收入有所改善，原因是產品功能顯著提升，以抓緊不斷增加的貿易融資商機。

美洲、英國及歐洲的經營溢利增加1,400萬元至4,100萬元。收入上升1,800萬元即23%至9,500萬元，主要是由於平均存款結餘增加所致。由於推出私人銀行業務及增聘銷售員工產生額外支出，以致經營成本增加。

### 產品表現

信用卡、私人貸款及無抵押借貸的經營收入增加2.9億元即16%至20.89億元。基礎收入增加9%。這包括從Visa重組所取得的股份之有關收益1.07億元，這收益約有四分之三紀錄於香港及新加坡。資產增長由於更嚴謹的信貸承銷及批核政策而受到約束，確保在良好的資產增長與信貸質素方面取得平衡。

財富管理及存款的經營收入增加6.83億元即35%至26.21億元。基礎收入上升18%。在開發產品方面不斷投資及將該等產品分銷至更多市場大大提升了客戶業務。投資產品的銷售額增加超過50%，推動非利息收入增加38%。淨利息收入由於客戶結餘較高而有所上升，而往來及儲蓄戶口現時約佔存款的一半。

按揭及汽車融資業務收入增加1.26億元即16%至9.06億元。基礎收入上升3%。未償還按揭結餘大致不變，反映多個主要市場的競爭壓力。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財務回顧（續）

## 商業銀行業務

下表呈列商業銀行業務按地區劃分的經營溢利分析：

	二零零七年										
	亞太區					中東及非洲					商業銀行業務總計百萬元
	香港百萬元	新加坡百萬元	馬來西亞百萬元	韓國百萬元	其他亞太地區百萬元	印度百萬元	南亞地區百萬元	非洲百萬元	美洲、英國及歐洲百萬元	基礎百萬元	
經營收入	870	421	184	418	933	899	676	485	357	5,097	5,243
經營支出	(347)	(239)	(69)	(239)	(445)	(260)	(299)	(244)	(672)	(2,724)	(2,814)
貸款減損	3	(1)	3	2	(10)	(13)	(14)	(10)	15	(9)	(25)
其他減損	—	—	—	—	—	—	—	(2)	(55)	(57)	(57)
經營溢利／(虧損)	526	181	118	181	478	626	363	229	(355)	2,307	2,347

	二零零六年										商業銀行業務總計百萬元
	亞太區					中東及非洲					
	香港百萬元	新加坡百萬元	馬來西亞百萬元	韓國百萬元	其他亞太地區百萬元	印度百萬元	南亞地區百萬元	非洲百萬元	美洲、英國及歐洲百萬元	基礎百萬元	
經營收入	596	255	150	380	655	494	525	383	485	3,831	3,923
經營支出	(292)	(152)	(63)	(173)	(336)	(174)	(234)	(219)	(508)	(2,114)	(2,151)
貸款減損	46	(3)	7	(8)	6	7	8	(14)	43	94	92
其他減損	—	—	—	—	(3)	—	—	(9)	(3)	(15)	(15)
經營溢利	350	100	94	199	322	327	299	141	17	1,796	1,849

下表呈列商業銀行收入按產品劃分的分析：

按產品劃分之經營收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百萬元	百萬元
貿易及借貸	1,236	1,006
環球市場*	2,673	1,895
現金管理及託管	1,334	1,022
經營收入總額	5,243	3,923

\* 環球市場包括以下業務：外匯及衍生工具、私募股權、債務資本市場、企業融資及資產及負債管理業務。

年內商業銀行業務表現突出，業務營業額及收入大幅增加。在金融市場動盪之時，本集團的主要市場仍然充滿彈力。多項業務及產品方面的投資推動多個主要地區的增長。

經營收入增加13.2億元即34%至52.43億元。淨利息收入上升16%至21.48億元，而非利息收入則增加50%至30.95億元。經營溢利增加4.98億元即27%至23.47億元。按基礎基準，經營收入增長33%。

客戶收益增加37%。客戶收入約佔總收入的五分之四，並持續為增加收入的主要推動力。由於集中於建立主要客戶關係、吸納新客戶、改善產品交叉銷售及投資於較高價值及策略性產品的關係，令所有客戶分部均有一個更廣闊的收入來源。

經營支出增加6.63億元即31%至28.14億元。基礎支出上升29%。大部分的成本增加是由於與表現掛鈎的工資及人事成本上升所

致。進一步的投資旨在擴充產品功能，例如股票衍生工具及電子外匯買賣渠道，以及擴大主要融資覆蓋範圍至中東及非洲。本集團亦為了改善經營效率及服務水平而作出投資，例如投資於新的貿易押匯系統，以便可直接簡易地處理，以及為了加強遵循及監控系統而作出的開支。

年內大部分時間信貸環境良好，信貸市場近日的波動對本年度業績的影響有限。較少的特殊撥備，反映風險管理措施奏效及組合質素。貸款減損的收回款項大幅減少，令年內的貸款減值支出淨額為2,500萬元。然而，其他減損支出增加至5,700萬元，這是由於資產抵押證券3,500萬元減損及與Whistlejacket有關的無形資產減損1,700萬元所致。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財務回顧（續）

### 商業銀行業務（續）

香港業務的收入增加2.74億元即46%至8.7億元。經營溢利上升50%至5.26億元。客戶戶口的平均結餘增加，某程度上是由於股票市場活動暢旺，令整體的淨利息收入增加7,000萬元。外匯、期權及其他衍生工具銷售增加令非利息收入大幅增長，而買賣表現改善亦帶動自營賬戶收入增加。證券服務的銷售額上升及所管理的平均資產增加令託管服務費用收入有所上升。此外，年內由於企業融資及結構性融資交易而賺取的費用收入大幅攀升。支出增加5,500萬元即19%至3.47億元，增幅主要是由於建立銷售隊伍、增加銷售及表現獎勵及加強產品能力所致。

新加坡業務的收入增加1.66億元即65%至4.21億元。經營溢利上升8,100萬元即81%至1.81億元。銀團貸款、結構性融資交易及私募股權增長有重大貢獻，為整體收入帶來逾1億元增長。收益亦由於外匯及利率衍生工具銷售而有所增加。自營賬戶收入平穩，資產負債管理收入的增加被利率及外匯衍生工具交易收入減少所抵銷。支出增加8,700萬元即57%至2.39億元，反映增聘、薪金及表現相關獎勵增加及於產品功能的持續投資。

馬來西亞業務的收入增加3,400萬元即23%至1.84億元。支出上升600萬元即10%至6,900萬元。經營溢利增加26%至1.18億元。平均結餘增加令淨利息收入增長，而非利息收入增長主要是由於銀團貸款、債務融資及企業顧問收入增加所致。託管及證券服務受惠於更活躍的股市活動。外匯及衍生工具銷售收入大幅增長，但某部分被自營賬戶買賣虧損所抵銷。

韓國業務的收入增加3,800萬元即10%至4.18億元。淨利息收入上升11%，原因是平均結餘增加帶動利息收入增長。貿易及借貸收益大致上維持不變。非利息收入由於外匯及衍生工具銷售及私募股權收益增加而上升，但卻為利率衍生工具的買賣虧損所抵銷。期內，就收購時按公允價值列值的資產之回撥為3,200萬元（二零零六年：5,100萬元），並被因會計上不對稱而作出的經濟對沖所產生的虧損抵銷。如沒計算這些項目，經營收入實為增長31%，支出增加6,600萬元即38%至2.39億元。年內經營溢利為1.81億元。

其他亞太地區業務的收入亦大幅增長2.78億元即42%至9.33億元，而支出則上升32%至4.45億元。經營溢利增加1.56億元即48%至4.78億元。基礎收入增加2.59億元即40%至8.99億元。基礎溢利上升54%。

在中國，經營收入增加67%至3.79億元，而經營溢利則增加9,800萬元至2.15億元。現金管理的利息收入大幅攀升，原因是平均存款結餘上升超過50%。貿易融資的使用率攀高，補償了因監管限制所影響的借貸收入。託管及證券服務收入由於所處理的交易及託管資產增加而有所上升。債務證券及銀團貸款的費用收入較高，及由於私募股權投資而取得收益。

在印尼、泰國及菲律賓方面，由於外匯及衍生工具銷售強勁，收入亦大幅攀升33%至3.45億元。

印度的收入增加4.05億元即82%至8.99億元。經濟溢利上升91%至6.26億元。國內經濟蓬勃帶動了資本市場的活動及改善投資者情緒。由於股市暢旺，受管理的資產及結算額大幅增加。較高的平均客戶結餘及有所改善的息差帶動利息收入上升。此外，收入由於給予商業房產界別的借貸增加、多個大型收購融資交易及較高的貿易融資營業額而上升。企業融資及顧問、債務資本市場、結構性融資交易及私募股權收益令費用收入有所增長。自營賬戶買賣收入由於定期證券及外匯買賣表現良好而有所增加。支出增加8,600萬元即49%至2.6億元，這是由於增聘產品專家及銷售人員、增加表現相關獎勵、改善樓宇工程及系統基本設施開支所致。

中東及其他南亞地區業務的經營收入上升1.51億元即29%至6.76億元。經營溢利上升6,400萬元即21%至3.63億元。整個地區的業務均有收入增長，而大部分國家在經營收入及溢利中取得高增長。在阿聯酋的收入上升24%至2.61億元。大部分產品的客戶收益均有所增長，以現金管理及交易銀行、利率及外匯衍生工具銷售的表現尤為突出，反映近年投資於更多的產品功能及範疇所帶來的好處。然而，自營賬戶收入下降，原因為利率衍生工具的買賣產生虧損。巴林及卡塔爾業務的合併經營收入增加超過51%至1.45億元。巴基斯坦業務的收入上升36%至1.05億元，反映良好的基礎增長及收購Union的整年影響。該區業務的支出增加6,500萬元或28%至2.99億元，這是由於增加招聘、樓宇及基礎建設成本以及收購整合成本上升所致。

非洲業務的收入增加1.02億元即27%至4.85億元。尼日利亞業務的收入上升60%至1.15億元。坦桑尼亞、肯尼亞及烏干達業務的合併收入增加3,600萬元即34%至1.41億元。經營收入得到交易銀行收益增長所推動，而商業銀行平均存款結餘大幅增加抵銷了息差的微跌。企業顧問及債務融資交易的費用收入亦增加。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財務回顧（續）

### 商業銀行業務（續）

支出增加11%至2.44億元。經營溢利上升8,800萬元即62%至2.29億元。

美洲、英國及歐洲的經營收入下跌1.28億元即26%至3.57億元。支出增加1.64億元即32%至6.72億元。期內的經營虧損為3.55億元。

美洲業務的收入上升33%即7,100萬元至2.89億元，原因是外匯及衍生工具銷售、貿易及現金管理的收益增長強勁以及企業融資及資產負債管理收入均錄得增加。經營支出上升15%即2,800萬元至2.12億元。經營溢利為8,600萬元，即較去年上升72%。

英國及歐洲業務的收入下跌1.99億元至6,800萬元。客戶收益增長強勁，尤以外匯及衍生工具銷售、貿易融資及現金管理的收益增加。然而，這部分的增長被交易所持有於Whistlejacket的資本票據所產生的虧損1.16億元、以及在下半年市況波動時減值記賬及資產抵押證券買賣產生的虧損1.31億元所抵銷。經營支出增加1.36億元至4.6億元，反映持續投資於產品開發、新業務活動及較高的薪金成本，主要是表現相關薪金。其他減損支出有所增加，這是由於與Whistlejacket有關的無形資產減損1,700萬元及持有的資產抵押證券減損3,500萬元所致。

### 產品表現

貿易及借款收入上升23%至12.36億元，而基礎收入則增加19%。貿易收入由於營業額增加而有所增長，而營業額的增長由於供應鏈融資及應收款項服務所帶動，這部分的影響亦因收緊息差所抵銷。儘管貸款借貸活動增加貸款資產，但這被活躍的貸款銷售及結構性信貸交易以進行有效的資本調配所抵銷。借款收入上升19%。

環球市場業務收入上升41%至26.73億元。由於產品交叉銷售工作及客戶滲透率較高，客戶收益大幅增加。衍生工具及外匯銷售收入增加60%。債務資本市場及企業融資單位的客戶收入增加70%以上，這是由於強勁的銀團貸款及債券發行量增加，加上完成多個重大的跨境企業顧問及項目融資交易。私募股權投資為投資帶來高水平回報，其中有幾項於期內套現。然而，自營收入受到證券減值記賬及資產抵押證券買賣虧損1.31億元及交易所持有的Whistlejacket資本票據產生虧損1.16億元所影響。

現金管理及託管業務收入上升31%至13.34億元。基礎收入增加26%，原因是交易額帶動費用收入增長以及較高的現金結餘下令淨利息收入增加。受管理的證券資產大幅增加，原因是較高的交易額令證券服務收入增加。

## 風險管理回顧

雖然二零零七年下半年若干西方市場受到美國次按風暴影響而市況動盪，但本集團絕大部分核心市場的信貸環境，在全年依然向好。由於本集團的策略主要為達到於亞洲、非洲及中東地區業務增長，致令本集團並無於美國次按的直接風險，只有極為有限的間接風險。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依然穩健，並用以加強與主要客戶間的關係，繼續支持業務增長良機。

市場風險以涉險值方法輔以壓力測試嚴格控制。二零零七年涉險值增加是由於商業銀行業務的金融市場波動加劇及增長所致。

商業銀行業務組合仍然維持強健，新增撥備持續處於低水平。二零零七年確實收回的款項，較近幾年少。原因是經過幾年的溫和信貸環境，加上賬目管理的進展良好，所以問題賬目情況不多。未來信貸組合質素指標依然平穩。商業銀行業務資產抵押證券組合，包括按揭抵押證券及債務抵押證券。這組合(佔資產約2%)因為市場混亂而受到影響，但其對集團表現的影響有限。資產抵押證券組合繼續受到密切監管及積極管理。

在二零零七年，個人銀行業務信貸組合表現繼續受到國家特殊因素所推動。貸款減損淨值佔貸款及墊款總額的百分比較去年稍有改善，不履約貸款總額較去年年底大幅減少。台灣貸款減損因為客戶信貸情況有所改善而遠低於二零零六年水平。就新加坡的個人銀行業務組合在拖欠及減損方面來說，表現尤其理想。部分因為政治不穩而導致的經濟環境，令到二零零七年巴基斯坦及泰國的信貸質素惡化。

有關巴基斯坦的Union及台灣的新竹的兩項收購，其風險控制措施及程序整合，亦取得良好的進展。

新巴塞爾資本協定的規定大致上與本集團已制定的風險措施符合：本集團全力支持新巴塞爾資本協定促致針對資本充足方面，以對風險較敏感的方式為原則管理。因此，本集團欣然獲英國金融服務管理局批准使用進階內部評等法，以計算信貸風險資本(佔本集團環球資產的極大部分)。本集團亦已就香港業務而獲香港金融管理局批准使用該計算法。管理層正與其他監管機關緊密合作，確保本集團一切準備就緒，可因為在各地區首次推出新巴塞爾資本協定而獲益。

## 風險管治

本集團透過其風險管理架構，有效地管理信貸、市場、債務國及流動資金風險。此等風險乃從本集團商業活動直接引起，而營運、法規及聲譽風險乃從事任何業務所引起的正常承擔。

作為本架構的一部分，本集團利用一系列原則，以維持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文化。所有風險決策及風險管理活動，必須與本集團的風險原則一致，並符合該原則的精神。本集團採用的風險管理原則包括：

- 平衡風險及回報：為應本集團利益相關團體的要求，本集團所承擔的風險，應在配合其策略及不超出可承受風險程度的情況下承擔；
- 責任：基於本集團經營業務的過程涉及風險承擔，每人均有責任致力確保在有紀律及專注的情況下承擔風險。本集團於承擔風險賺取回報時亦同時需要顧及其社會、環境及道德責任；
- 問責：本集團只會按協定的權限內，在適當基建設備及資源支持下承擔風險。所有風險承擔必須具透明度、受控制及予以申報；
- 預測：本集團尋求預測未來風險並盡量提高對所有風險的警覺性；
- 競爭優勢：本集團尋求透過有效的風險管理及控制而達致競爭優勢。

最終負責有效的風險管理乃渣打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審核及風險委員會(成員全部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則獲董事會授權，審核特定風險範疇、監控集團風險委員會及集團資產負債委員會的活動。

集團風險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負責管理信貸風險、國債風險、市場風險、營運風險、監管風險及聲譽風險。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的全體集團執行董事、渣打銀行諮詢會成員及集團首席風險主任均為集團風險委員會的成員。該委員會是由集團首席風險主任擔任主席。

集團資產負債委員會於董事會授權下，則負責維持資本比率，以及制定及遵守有關資產負債管理的政策，包括管理本集團的流動資金、資本充足方面及結構性外幣匯率風險。

集團資產負債委員會的成員包括渣打集團有限公司的全體執行董事及渣打銀行諮詢會成員。該委員會是由集團財務董事擔任主席。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風險回顧（續）

## 風險管治（續）

委員會致力確保風險標準及政策得以透過組織架構，由董事會經集團風險委員會及集團資產負債委員會下達至各職能、地區及國家市場層面的委員會。而信息則經由各國家、地區及職能委員會傳達至本集團各級委員會，從而致力確保主要風險問題可向適當的委員會提出，確保標準及政策得以遵循。

負責風險的集團執行董事（集團風險執行董事）及集團首席風險主任管理獨立於業務的經營及銷售職能的風險職能。風險職能進行以下核心活動：

- 通知及質疑業務策略、作重要探討及程序，以鼓勵達致嚴謹、質素良好、效用高及具透明度的風險效能；
- 獨立控制風險管理程序，確保嚴格遵守及符合風險標準、政策及承受風險的程度；
- 提供有關風險管理架構、產品及交易架構，以及風險評估及衡量的建議；
- 加速進行及管理風險程序，致力確保達致有效及最佳的營運表現；
- 與利益相關團體溝通，務求遵守風險管理的規定；

個別集團執行董事及渣打銀行諮詢會成員須負責管理其本身業務及支援職能的風險，以及就其本身具有管治職責的國家負責。有關責任包括：

- 在各業務領域全面實施集團風險委員會協定的政策及準則；
- 配合集團風險委員會所協定的可承受風險程度管理風險；及
- 建立及維持適當的風險管理基本架構和系統，以便遵守風險政策。

集團風險管理架構識別了各類風險，並由指定風險類別擁有者管理。此等擁有者均屬英國金融服務管理局監管架構認可人士，負責制定最低標準及管治措施，並執行管治及保證程序。風險類別擁有者將經由專責風險委員會向集團風險委員會或集團資產負債委員會匯報。

集團風險執行董事及集團首席風險主任，連同董事、個人、財產及保證，以及集團內部審核部門就風險得以按照本集團的準則及政策予以計量及管理，提供獨立於業務的保證。

## 可承受風險程度

可承受風險程度是指本集團在達致策略性目標時預備承受的風險數量。本集團的可承受風險程度的定義是可接受的盈利波幅程度。就確認因執行業務計劃所引致的一系列結果而言，可承受風險程度反映根據可供使用的資本資源，本集團有能力承受不同程度的潛在損失。

本集團界定其可承受風險程度主要按三個因素：整體可承受風險的能力；平衡所有主要利益相關團體的期望；支持本集團的信貸評級。

本集團使用一系列定量風險指標，包括資本比率、盈利能力、權益回報、組合信貸風險架構及市場風險的涉險值。高級管理層透過該等指標監管本集團的風險架構。除了在財務上衡量風險外，本集團亦透過上限及包銷政策來控制風險。所採取的措施乃因應國家、業務及產品而不同。

年度業務計劃及定期表現管理程序旨在確保可承受風險程度的表達方式保持適當。

## 壓力測試

壓力測試及情況分析用以評估本集團的財務及管理能力，能否在極端而有可能發生的交易情況下持續有效地營運。此等情況可能由經濟、法律、政治、環境及社會因素所產生。

壓力測試及情況分析有助管理層得悉：

- 識別潛在未來風險；
- 設定集團可承受風險的程度；
- 風險管理架構的性質及功能；
- 風險管理系統及監控的可靠性；
- 應變計劃是否足夠；及
- 緩減風險的措施是否有效。

為符合以下要求而設執行壓力測試架構：

- 讓本集團能夠設定及監控其可承受風險程度；
- 識別集團的策略、財務狀況及聲譽的主要風險；
- 評估對集團盈利能力及業務規劃的影響；
- 致力確保採取有效的管治、程序及系統，以協調壓力測試；
- 知會高級管理層；及
- 遵守監管規定。

壓力測試研討會由風險管理成員領導，參與者包括來自業務、財務及集團司庫。主要目的是尋求確保本集團了解特定壓力情況所示的盈利波動及資本。壓力測試研討會的主要職責為找出及考慮對本集團可能構成不利影響的有關及潛在情況。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風險回顧（續）

## 壓力測試（續）

鑑於最近市況動盪，國家、業務及集團層面均特別就若干資產類別、不同的客戶群及可能影響宏觀經濟的因素加強了壓力測試活動。壓力測試已考慮到日後可能因目前市況引起的潛在情況。壓力測試讓本集團了解到其組合遇到壓力事件時的反應及出現該等情況時可採取的管理行動。結果確認本集團的地理區域及業務多元化能減低對本集團的影響，而本集團整體的組合短期內並無任何重大弱點。

## 信貸風險

### 信貸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對手因未能履行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

信貸風險包括個人借款人及交易對手關連集團以及銀行及交易賬上的組合。

集團首席信貸風險主任負責管理信貸風險。集團首席信貸風險主任建議標準及集團的信貸政策，由集團風險委員會考慮及批准。該委員會負責監管信貸權責的委託。

就各業務而特設的政策及程序，均由個人及商業銀行業務設立，與集團的信貸政策一致，但是用以反映不同的風險環境及組合特質。個人及商業銀行業務均設有首席風險主任，他們主要向集團首席風險主任匯報，致力確保風險功能獨立於申請及銷售功能。

### 減低風險

可用以減低風險的抵押品包括：現金、住宅、商業和工業物業；固定資產如汽車、飛機、廠房及機器；有價證券；商品；銀行擔保及信用證。本集團亦訂立抵押反向回購協議。同時亦有控制批准抵押品的減低風險政策。

抵押品乃根據本集團的減低風險政策而予以估值。該政策規定了評估不同抵押品價值的次數。估值次數是根據每類抵押品的價格波動而定。

就減損貸款而持有的抵押品乃維持在公允價值。集團會定期監管抵押品的估值，並最少每年進行回溯測試。

### 集中風險

商業銀行業務組合的信貸集中風險是透過信貸問卷調查研討會管理。該研討會的主席是商業銀行首席風險主任，成員包括風險功能及業務的高級管理層。不同的集中範疇均會予以評估，包括工業界別、地域分佈、信貸評級、客戶分部，以及單一交易對手或一群相關交易對手帶來的風險。

個人銀行業務的信貸集中風險，是為每個國家的各類產品設定風險限額藉以進行管理。該等限額最少每年審閱一次，並由負責的業務及風險主任按照其獲授權範圍批准。

###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產生的信貸風險乃作為銀行與客戶的整體借貸限額一部分而予以管理。信貸風險數量是相關合約的現有正公允價值，連同將來市場波動的潛在風險。本集團為了進一步控制其信貸風險而與若干市場交易對手訂立淨額結算總協議。誠如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所規定，由於交易在日常業務中無意按淨額結算，故在財務報表內，風險並非以淨額列賬。

於適當時機會使用衍生工具以減低於組合內的信貸風險。由於可能會引起損益賬的波動，衍生工具只在受控制及預先界定的波幅期望內使用。

### 證券

就商業銀行業務而言，由包銷委員會就包銷及購買持作出售的所有預先界定證券，按業務單位批准組合限額及準則。包銷委員會根據集團風險委員會的授權成立。業務是在所定的限制內經營。有關限制包括國家、單一發行商、持有期及信貸級別限制。包銷委員會批准包銷申請。適當的信貸風險管理是由市場及機構風險管理負責管理。其責任包括監控及在包銷委員會授權的水平內，批准臨時超出的額限。發行人風險監控由集團市場風險負責管理，而買賣證券所產生的交易對再重結算及結算風險則由市場及機構風險管理負責監控。上述資產的價格風險由市場風險功能監控。

### 商業銀行業務的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是透過架構而管理。該架構制定了涵蓋衡量及管理信貸風險的政策及程序。有關達成交易與風險功能審批部的職責是清楚劃分，兩者會分開處理。

集團利用一套按字母與數字評分的評級系統來量化和交易對手有關的風險。這項評分乃根據以一系列數量和質量方式來分析客戶拖欠款項的可能性。數字級別由1至14，信貸評分較低的交易對手被評估為較低機會會拖欠付款。在原有數字評分之上再配上A至C的級別，以配對更精細的拖欠可能性，從而得出更細緻的風險評估、風險控制及定價。附帶A字評分的交易對手拖欠的可能性比附帶C字的交易對手低。履約的客戶均獲給予信貸評分1A至信貸評分12C；不履約(或拖欠付款)的客戶則獲給予信貸評分13及14。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評分與外界評級機構所用的並無任何直接關係。本集團的信貸評分並非擬複製外界信貸評分，然而用來評估借款人的級別的因素通常是一樣，外界評級機構評為差劣的借款人，一般被本集團的內部信貸評分系統評為處於較低級別。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風險回顧（續）

### 信貸風險管理（續）

除了名義合計風險外，在評估個別風險及組合分析時亦使用預期損失。預期損失是在一系列典型經濟狀況中的長期平均信貸損失。預期損失在授權信貸批核權限時被使用，並必須就每宗交易而予以計算，以釐定批核的適當水平。重大風險更會透過集團或地區信貸委員會進行中央審閱及批核。該等委員會須向集團風險委員會取得授權。

為協助風險主任監管組合，本集團會定期發出不同內部風險管理報告，提供有關個別交易對手、交易對手組合及組合風險資料、信貸評分資料、賬戶有轉弱或財務惡化跡象的狀況，以及信貸市場的最新資料。內部評等組合法獲廣泛使用。

### 個人銀行業務信貸風險

個人銀行業務的信貸風險，亦是透過政策及程序架構而管理。信貸申請是使用標準信貸申請表，並交由中央單位採用大部分自動化的審批程序處理。當對客戶、產品或市場合適時，會採用人手審批程序。與商業銀行業務一樣，接受申請及審批程序均分開處理。

為協助信貸經理管理組合，集團會定期發出內部風險管理報告，當中載有主要組合與國家之間的主要環境及經濟走勢、組合的拖欠情況，以及貸款減損表現等資料，以及內部評等組合法，包括在信貸評分與其他趨勢中的波動。

個人銀行業務的信貸評分是根據先進內部評等組合法模式計算的拖欠付款可能性而進行。

就尚未有該等模式的組合而言，拖欠付款的可能性是利用組合拖欠付款率而計算出來。個人銀行業務利用與商業銀行一樣的一套按字母與數字評分的評級系統，用作組合質量的指數。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風險回顧(續)

### 貸款組合

客戶貸款及墊款增加165億元至1,570億元。

自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以來，個人銀行業務組合總額已增長了36億元。增長絕大部分來自中小企業業務。就地區增長而言，近半增長來自韓國。由於物業市場壯旺，新加坡的按揭組合亦大幅增加。

商業銀行業務客戶組合增長了129億元或21%。逾40%的增長來自亞太區，廣泛分佈於區內多個國家。美洲、英國及歐洲的大幅增長主要源自環球市場產品的增加。

對銀行的風險承擔增加79%，反映本集團強勁的流動資金狀況，該等流動資金大部份存於優質銀行交易對手。增長廣泛分佈於多個地區，其中約三分之二在亞太區。

單一借款人集中風險已經因為積極的資產分佈至銀行及機構投資者而減少。本集團已透過信用違約掉頭合約及合成風險轉移架構而達致額外風險分佈。

商業銀行業務組合在地域及行業仍保持理想多元化水平，並沒有顯著集中於製造業、融資、保險及商業服務、商業或運輸、倉庫及通訊的行業類別內。

	二零零七年									
	亞太區									
	香港 百萬元	新加坡 百萬元	馬來西亞 百萬元	韓國 百萬元	其他亞太 地區 百萬元	印度 百萬元	中東及 其他南亞 地區 百萬元	美洲、英國 及歐洲 百萬元	非洲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b>個人貸款</b>										
按揭	11,845	4,615	2,441	22,634	6,333	1,638	493	254	120	50,373
其他	2,288	1,396	1,002	4,712	3,929	1,208	2,829	615	170	18,149
<b>中小型企業</b>	<b>1,188</b>	<b>1,687</b>	<b>828</b>	<b>5,937</b>	<b>2,375</b>	<b>920</b>	<b>660</b>	<b>143</b>	<b>2</b>	<b>13,740</b>
<b>個人銀行業務</b>	<b>15,321</b>	<b>7,698</b>	<b>4,271</b>	<b>33,283</b>	<b>12,637</b>	<b>3,766</b>	<b>3,982</b>	<b>1,012</b>	<b>292</b>	<b>82,262</b>
農業、林業及漁業	16	163	102	26	186	51	193	335	529	1,601
建築業	111	35	38	204	246	225	487	48	27	1,421
商業	1,865	2,094	369	434	2,510	722	2,430	703	1,758	12,885
電力、煤氣及供水	550	76	45	176	352	9	411	277	883	2,779
融資、保險及商業服務	2,129	1,858	606	910	2,276	566	1,517	227	4,540	14,629
政府	–	3,220	3,941	8	26	–	341	8	265	7,809
礦業及採石	–	31	8	93	159	65	238	138	2,722	3,454
製造業	1,908	701	453	3,533	5,896	1,789	1,524	374	3,727	19,905
商業不動產	1,050	675	3	1,094	995	364	99	8	10	4,298
運輸、倉庫及通訊	313	323	209	124	680	137	709	196	1,660	4,351
其他	148	338	7	424	268	18	796	22	102	2,123
<b>商業銀行業務</b>	<b>8,090</b>	<b>9,514</b>	<b>5,781</b>	<b>7,026</b>	<b>13,594</b>	<b>3,946</b>	<b>8,745</b>	<b>2,336</b>	<b>16,223</b>	<b>75,255</b>
<b>組合減損撥備</b>	(47)	(40)	(25)	(80)	(182)	(56)	(81)	(18)	(6)	(535)
<b>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b>	<b>23,364</b>	<b>17,172</b>	<b>10,027</b>	<b>40,229</b>	<b>26,049</b>	<b>7,656</b>	<b>12,646</b>	<b>3,330</b>	<b>16,509</b>	<b>156,982</b>
<b>銀行同業貸款及墊款總額</b>	<b>15,156</b>	<b>2,531</b>	<b>928</b>	<b>1,504</b>	<b>4,866</b>	<b>552</b>	<b>1,406</b>	<b>371</b>	<b>10,365</b>	<b>37,679</b>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27.16億元。銀行同業貸款及墊款總額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23.14億元。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風險回顧(續)

### 貸款組合(續)

二零零六年

	亞太區								*總計 百萬元
	香港 百萬元	新加坡 百萬元	馬來西亞 百萬元	韓國 百萬元	*,**其他亞太 地區 百萬元	印度 百萬元	*中東及 其他南亞 地區 百萬元	美洲、英國 及歐洲 百萬元	
<b>個人貸款</b>									
按揭	11,245	3,551	2,593	23,954	5,968	1,492	416	239	155
其他	2,235	1,028	771	4,612	4,523	928	2,650	483	537
中小型企業	919	1,548	883	4,907	2,023	567	323	133	—
<b>個人銀行業務</b>	<b>14,399</b>	<b>6,127</b>	<b>4,247</b>	<b>33,473</b>	<b>12,514</b>	<b>2,987</b>	<b>3,389</b>	<b>855</b>	<b>692</b>
農業、林業及漁業	53	13	53	20	108	25	65	159	297
建築業	57	29	26	262	181	198	332	78	2
商業	1,986	1,320	331	348	1,407	608	1,995	457	1,269
電力、煤氣及供水	176	17	56	31	314	26	193	80	815
融資、保險及商業服務	1,817	1,664	724	1,176	1,901	479	1,245	182	3,264
政府	—	3,328	3,397	13	20	—	4	—	235
礦業及採石	—	3	—	50	324	32	352	110	1,624
製造業	2,282	701	228	3,208	4,756	1,435	1,848	406	2,504
商業不動產	819	708	5	849	720	231	27	7	—
運輸、倉庫及通訊	277	338	149	189	495	249	810	173	1,647
其他	220	406	9	496	357	5	314	39	115
<b>商業銀行業務</b>	<b>7,687</b>	<b>8,527</b>	<b>4,978</b>	<b>6,642</b>	<b>10,583</b>	<b>3,288</b>	<b>7,185</b>	<b>1,691</b>	<b>11,772</b>
<b>組合減損撥備</b>	<b>(49)</b>	<b>(28)</b>	<b>(26)</b>	<b>(86)</b>	<b>(246)</b>	<b>(33)</b>	<b>(58)</b>	<b>(10)</b>	<b>(6)</b>
<b>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b>	<b>22,037</b>	<b>14,626</b>	<b>9,199</b>	<b>40,029</b>	<b>22,851</b>	<b>6,242</b>	<b>10,516</b>	<b>2,536</b>	<b>12,458</b>
<b>銀行同業貸款及墊款總額</b>	<b>6,474</b>	<b>939</b>	<b>161</b>	<b>1,753</b>	<b>4,462</b>	<b>477</b>	<b>1,058</b>	<b>387</b>	<b>5,353</b>
									<b>21,064</b>

\* 金額已如第50頁附註9所述予以重列。

\*\* 於重新分析已收購的貸款組合後已重新呈報款項。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11.94億元。銀行同業貸款及墊款總額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13.40億元。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風險回顧(續)

### 到期日分析

約51%付予客戶的集團貸款及墊款為短期性質，其合約到期日為一年或以下。商業銀行業務組合主要為短期貸款，79%貸款及墊款的合約到期日為一年或以下。個人銀行業務方面，組合當中

61%為按揭賬目，傳統上年期會較長及取得妥善的抵押。個人銀行業務中其他及中小企業貸款的合約到期日則較短，一般而言，此等貸款於正常業務過程中可予續期和以較長年期還款。

	二零零七年			
	一年或以下 百萬元	一年至五年 百萬元	五年以上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個人貸款				
按揭	3,490	8,027	38,856	50,373
其他	8,941	7,325	1,883	18,149
中小型企業	8,028	3,494	2,218	13,740
個人銀行業務	20,459	18,846	42,957	82,262
農業、林業及漁業	1,332	227	42	1,601
建築業	1,128	249	44	1,421
商業	11,585	1,066	234	12,885
電力、煤氣及供水	1,727	398	654	2,779
融資、保險及商業服務	12,073	2,054	502	14,629
政府	7,618	86	105	7,809
礦業及採石	1,515	1,029	910	3,454
製造業	15,603	3,128	1,174	19,905
商業不動產	2,761	1,510	27	4,298
運輸、倉庫及通訊	2,373	980	998	4,351
其他	1,704	348	71	2,123
商業銀行業務	59,419	11,075	4,761	75,255
組合減損撥備			(535)	
				156,982
	二零零六年*			
	一年或以下 百萬元	一年至五年 百萬元	五年以上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個人貸款				
按揭	4,378	8,729	36,506	49,613
其他	9,141	6,393	2,233	17,767
中小型企業	6,299	2,812	2,192	11,303
個人銀行業務	19,818	17,934	40,931	78,683
農業、林業及漁業	637	63	93	793
建築業	973	161	31	1,165
商業	9,015	630	76	9,721
電力、煤氣及供水	762	334	612	1,708
融資、保險及商業服務	9,401	2,296	755	12,452
政府	6,759	117	121	6,997
礦業及採石	1,836	231	428	2,495
製造業	13,951	2,239	1,178	17,368
商業不動產	1,996	1,343	27	3,366
運輸、倉庫及通訊	2,079	1,360	888	4,327
其他	1,177	431	353	1,961
商業銀行業務	48,586	9,205	4,562	62,353
組合減損撥備			(542)	
				140,494

\* 金額已如第50頁附註9所述予以重列。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風險回顧(續)

## 問題信貸管理及撥備

### 個人銀行業務

在個人銀行業務方面，當款項沒有於到期日收訖，賬戶便被視為出現拖欠。就匯報拖欠付款而言，本集團跟從行業標準，以逾期日數計拖欠狀況，分為逾期30天、60天、90天、120天及150天。本集團會密切監察，逾期30天以上的未償還賬戶，並就此採取特別追收程序。

提撥撥備的程序乃視乎個別產品而定。就按揭之個別減損撥備而言，凡逾期150天者，一般是按未償還貸款金額與未來現金流量，包括折現抵押品的估計現值比較兩者間之差異而提撥撥備。就其他有抵押貸款(抵押品的價值一般能夠在少於12個月內折現)而言，計算貸款減損是應用抵押品的強制出售值，而當中並無再作折現。就無抵押產品而言，凡逾期150天的未償還款額則全數提撥個別撥備。所有產品，如賬戶涉及破產、詐騙及死亡，其虧損確定過程將會加快。

組合減損撥備之乃為潛在風險的損失內提供保障，該等風險雖

然並未確定，惟根據經驗應存在於貸款組合。組合減損撥備同時涵蓋履約貸款及逾期少於150天的貸款。

組合減損撥備之設定，乃參考過去經驗，採用流動比率並考慮到各種判斷性因素，例如核心市場的經濟及業務環境，以及若干組合指標的走勢而提撥撥備。這些包括所有拖欠款項的流動率、組合損失幅度、追討及收回款項表現的趨勢。

不履約貸款是該貸款已逾期90天以上或已提個別減值撥備。保障比率反映已提個別及組合減損撥備對不履約貸款總額之水平。

下表載列個人銀行業務的不履約組合總額，包括個別減損貸款淨額5.17億元(二零零六年：9.09億元)。不履約貸款顯著減少，是由於台灣的情況有所改善、新加坡的表現強勁，以及韓國的中小企業組合質素提高所致。

二零零七年										
	亞太區									
	香港 百萬元	新加坡 百萬元	馬來西亞 百萬元	韓國 百萬元	其他亞太 地區 百萬元	印度 百萬元	中東及 其他南亞 地區 百萬元	非洲 百萬元	美洲、英國 及歐洲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b>貸款及墊款</b>										
不履約總額	65	61	166	336	475	56	126	38	1	1,324
個別減損撥備	(24)	(26)	(38)	(125)	(329)	(19)	(75)	(18)	(1)	(655)
不履約貸款扣除個別減損撥備	41	35	128	211	146	37	51	20	–	669
組合減損撥備										(412)
不履約貸款及墊款淨額										257
保障比率										81%
二零零六年										
	亞太區									
	香港 百萬元	新加坡 百萬元	馬來西亞 百萬元	韓國 百萬元	*其他亞太 地區 百萬元	印度 百萬元	*中東及 其他南亞 地區 百萬元	非洲 百萬元	美洲、英國 及歐洲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b>貸款及墊款</b>										
不履約總額	80	100	202	531	821	48	98	24	5	1,909
個別減損撥備	(29)	(38)	(67)	(239)	(387)	(17)	(62)	(10)	(3)	(852)
不履約貸款扣除個別減損撥備	51	62	135	292	434	31	36	14	2	1,057
組合減損撥備										(448)
不履約貸款及墊款淨額										609
保障比率*										68%

\* 金額已如第50頁附註9所述，與收購公允價值總結有關的個別減損撥備已予以重列。「其他亞太地區」內的不履約貸款總額增加1.53億元，反映上述公允價值總結時識別的額外不履約貸款。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風險回顧(續)

### 商業銀行業務

商業銀行業務方面，一旦有跡象顯示客戶或組合出現問題，或財務狀況轉壞，例如客戶在業內的地位急劇轉差、違反契諾、不履行責任或存在擁有權或管理上的問題，即列入預警範圍。

該等客戶及組合須受高級風險主任及集團特別資產管理部(專責收回拖欠賬項的部門)監管下按特有程序加以處理。期間會重估客戶計劃、協定補救行動及進行監察。補救行動包括(但不限於)減低貸款額、增加抵押品、取消有關賬戶或即時將有關賬戶調歸集團特別資產管理部監控。

凡經分析及檢查顯示在足額支付利息或本金方面存在問題的貸款，或貸款的利息或本金拖欠逾90天或以上，即列作減損和視為不履約。減損之賬戶是由獨立於本集團主要業務的集團特別資產管理部管理。若本集團認為任何款項將不可能收回，則需作出個別減損撥備。該撥備為貸款賬面值與未來現金流量估計之現值兩者之間的差異。

未來現金流量是就每名客戶的個別情況而評估出來的。客戶從業務運作、銷售資產或附屬公司、折現抵押品或其受擔保項目

之擔保人付款都可產生未來現金流量。本集團會考慮從所有途徑得來的現金流量。本集團在決定提撥撥備時，會嘗試平衡經濟狀況、當地知識及經驗和獨立資產審核的結果。

若本集團認為部份已作減損撥備的賬戶將不會獲收回，即會撇銷有關金額。

就個人銀行業務而言，組合減損撥備之持有乃為潛在風險的損失內提供保障，該等風險雖然並未確定，惟根據經驗應存在於貸款組合。就商業銀行業務而言，組合減損撥備之設定，乃參考過去經驗、採用損失比率及各種判斷性因素(例如經濟環境和若干組合指標的走勢)而提撥撥備。

保障比率反映已提個別及組合減損撥備對不履約貸款總額之水平。商業銀行業務的保障比率為75%，表示不履約貸款組合已獲充份保障。未提個別減損撥備之結餘反映所持有抵押品之價值及／或集團對任何試驗策略之估計淨值。

下表呈列商業銀行業務的不履約貸款組合總額，當中包括個別減損貸款淨額3.72億元(二零零六年：5.38億元)：

	二零零七年									
	亞太區									
	香港 百萬元	新加坡 百萬元	馬來西亞 百萬元	韓國 百萬元	其他亞太 地區 百萬元	印度 百萬元	中東及 其他南亞 地區 百萬元	非洲 百萬元	美洲、英國 及歐洲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b>貸款及墊款</b>										
不履約總額	92	26	23	47	358	27	147	79	193	992
個別減損撥備	(50)	(18)	(21)	(12)	(235)	(25)	(122)	(48)	(87)	(618)
不履約貸款及墊款										
扣除個別減損撥備	42	8	2	35	123	2	25	31	106	374
組合減損撥備										(124)
不履約貸款及墊款淨額										250
保障比率										75%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風險回顧(續)

### 商業銀行業務(續)

二零零六年

	亞太區						中東及 其他南亞 地區			美洲、英國 及歐洲 百萬元		* 總計 百萬元
	香港 百萬元	新加坡 百萬元	馬來西亞 百萬元	韓國 百萬元	* 其他亞太 地區 百萬元	印度 百萬元	百萬元	非洲 百萬元	百萬元			
<b>貸款及墊款</b>												
不履約總額	167	69	29	110	626	24	121	100	152	1,398		
個別減損撥備	(130)	(46)	(25)	(46)	(238)	(22)	(114)	(58)	(151)	(830)		
不履約貸款及墊款												
扣除個別減損撥備	37	23	4	64	388	2	7	42	1	568		
組合減損撥備											(95)	
不履約貸款及墊款淨額											473	
保障比率*											66%	

\*與完成收購公允價值有關的個別減損撥備已如第50頁附註9所述予以重列。「其他亞太地區」內的不履約貸款總額增加3.75億元，反映上述公允價值完成時確認的額外不履約貸款。

二零零七年

	亞太區						中東及 其他南亞 地區			美洲、英國 及歐洲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香港 百萬元	新加坡 百萬元	馬來西亞 百萬元	韓國 百萬元	其他亞太 地區 百萬元	印度 百萬元	百萬元	非洲 百萬元	百萬元			
<b>減損支出總額</b>												
減損支出總額	22	7	1	5	11	13	18	15	2	94		
收回款項／無須再作撥備的款項	(25)	(9)	(4)	(3)	(5)	(7)	(11)	(14)	(17)	(95)		
個別減損(回撥)／支出淨額	(3)	(2)	(3)	2	6	6	7	1	(15)	(1)		
組合減損撥備											26	
減損支出淨額											25	

二零零六年

	亞太區						中東及 其他南亞 地區			美洲、英國 及歐洲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香港 百萬元	新加坡 百萬元	馬來西亞 百萬元	韓國 百萬元	其他亞太 地區 百萬元	印度 百萬元	百萬元	非洲 百萬元	百萬元			
<b>減損支出總額</b>												
減損支出總額	14	9	2	7	3	9	10	19	7	80		
收回款項／無須再作撥備的款項	(50)	(6)	(8)	(3)	(11)	(19)	(18)	(6)	(49)	(170)		
個別減損(回撥)／支出淨額	(36)	3	(6)	4	(8)	(10)	(8)	13	(42)	(90)		
組合減損撥備											(2)	
減損回撥淨額											(92)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風險回顧(續)

### 集團個別減損撥備之變動

下表呈列本集團為貸款及墊款提撥的個別減損撥備總額之變動：

	二零零七年									
	亞太區									
	香港 百萬元	新加坡 百萬元	馬來西亞 百萬元	韓國 百萬元	其他亞太 地區 百萬元	印度 百萬元	中東及 其他南亞 地區 百萬元	非洲 百萬元	美洲、英國 及歐洲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所持撥備	159	84	92	285	625	39	176	68	154	1,682
匯兌差額	–	2	5	(1)	6	5	(3)	5	1	20
撤銷款項	(161)	(62)	(92)	(128)	(468)	(84)	(115)	(19)	(54)	(1,183)
回撥收購項目的公允價值	–	–	–	(98)	–	–	–	–	–	(98)
收回之前撤銷的款項	34	12	16	–	42	19	12	1	3	139
折現值撥回	(4)	(4)	(4)	(21)	(28)	(1)	(1)	(2)	(1)	(66)
其他	–	–	–	–	2	1	7	–	–	10
新增撥備	113	52	109	119	484	98	170	35	2	1,182
收回款項／無須再作撥備的款項 於溢利中支銷／(撥回)的淨額	(67)	(40)	(67)	(19)	(99)	(33)	(49)	(22)	(17)	(413)
	46	12	42	100	385	65	121	13	(15)	769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持撥備	74	44	59	137	564	44	197	66	88	1,273

	二零零六年									
	亞太區									
	香港 百萬元	新加坡 百萬元	馬來西亞 百萬元	韓國 百萬元	*其他亞太 地區 百萬元	印度 百萬元	*中東及 其他南亞 地區 百萬元	非洲 百萬元	美洲、英國 及歐洲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所持撥備	279	140	96	361	179	40	64	60	167	1,386
匯兌差額	–	7	6	29	8	1	(2)	(1)	9	57
撤銷款項	(119)	(108)	(51)	(64)	(403)	(64)	(88)	(17)	(48)	(962)
回撥收購項目的公允價值	–	–	–	(106)	–	–	–	–	–	(106)
收回之前撤銷的款項	49	8	11	8	18	17	12	2	3	128
收購	–	–	–	–	463	–	144	–	–	607
折現值撥回	(2)	(2)	(4)	(32)	(7)	(1)	–	(2)	(2)	(52)
其他	(63)	–	–	14	1	1	–	–	67	20
新增撥備	126	71	94	131	403	76	79	44	9	1,033
收回款項／無須再作撥備的款項 於溢利中支銷／(撥回)的淨額	(111)	(32)	(60)	(56)	(37)	(31)	(33)	(18)	(51)	(429)
	15	39	34	75	366	45	46	26	(42)	604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持撥備	159	84	92	285	625	39	176	68	154	1,682

\* 金額已如第50頁附註9所述予以重列。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風險回顧(續)

### 資產抵押證券風險總額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下述撇減之前，本集團有以下的資產抵押證券的風險總額：

	資產證券化組別 百萬元	自 Whistlejacket 購入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組合百分比 %
住宅按揭抵押證券	607	1,316	1,923	33
抵押債務證券	219	491	710	12
商業按揭抵押證券	830	308	1,138	19
其他資產抵押證券	970	1,115	2,085	36
	2,626	3,230	5,856	100

### 撇減資產抵押證券

	資產證券化組合			總計 百萬元
	買賣 百萬元	可供出售 百萬元	** 自 Whistlejacket 購入 百萬元	
<b>二零零七年</b>				
於可供出售儲備支銷	—	(38)	(45)	(83)
於損益賬支銷	(44)	(122)	*** (116)	(282)
<b>二零零八年*</b>				
於可供出售儲備支銷	—	(21)	(15)	(36)
於損益賬支銷	(13)	—	—	(13)

\* 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的變動。

\*\* 全部分類為可供出售。

\*\*\* 此項與交換 Whistlejacket 持有之資本票據所產生之虧損有關。

資產抵押證券組合的信貸質素仍然穩健。除受減損支出影響的證券外，98%的整個組合獲A級或以上評級，而86%的整個組合獲AAA級評級。組合在資產類別及地理區域上非常多元化，因此並不會受美國次按市場直接影響。

33%的整個組合投資於住宅按揭抵押證券，加權平均評級為AAA級，超過60%的住宅按揭風險源於為二零零五年或之前年度。

12%的整個組合為抵押債務債券。當中包括2.91億元中間級及高級抵押債務債券，其中1.22億元已於損益賬作全數撥備。餘下抵押債務債券的加權平均信用評級為AAA級。

19%的整個組合為商業按揭抵押證券，其1.59億元涉及美國商業按揭抵押證券。商業按揭抵押證券的加權平均評級為AA級。

36%的整個組合為其他資產抵押證券，包括由信用卡應收賬款、銀行貸款抵押證券及學生貸款抵押的證券，其加權平均評級為AAA級。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風險回顧(續)

### 債務國風險

債務國風險是指因為有關國家的政府採取若干行動(主要與外幣的可兌換性及轉讓性有關)，以致本集團不能向其客戶或第三方收回他們在合約責任下的款項的風險。

集團風險委員會負責本集團的債務國風險之限額，並委託副集團首席風險主任及集團債務國風險部門設定及管理債務國的貸款限額。

有關業務及國家行政總裁遵循此等限額及政策管理風險。被指定為較高風險的國家須接受中央加強監察。

跨境資產包括交易對手位於紀錄有關資產所在地域以外的國家之貸款及墊款、其他銀行同業計息存款、貿易票據及其他票據、承兌票據、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存款證及其他可轉讓票據及投資證券。跨境資產亦包括借予當地居民並以非常當地貨幣計價的貸款。

本集團在並沒有設立具規模業務的國家的跨境風險主要涉及貨幣市場及環球企業活動。該項業務源自本集團的主要市場，惟有關風險乃按進行交易的對手之定居地而作申報。

美國、韓國及香港的跨境風險自二零零六年來增加超過30億元。美國的風險增加是由於投入美國企業及銀行的非美元資金穩步上升。韓國普遍的業務增長，特別是本集團與韓國交易對手於韓國境外主要市場的業務增長導致韓國的跨境風險增加。香港的跨境風險增加是由於業務增長(包括某些大型企業融資交易)及對位於香港的客戶的中國附屬公司借貸增加所致。

下表乃根據本集團的內部債務國風險申報規定，載列跨境資產(倘其佔本集團總資產高於1%)。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一年或以下 百萬元	一年以上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一年或以下 百萬元	一年以上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美國	<b>8,622</b>	<b>5,835</b>	<b>14,457</b>	6,900	3,329	10,229
韓國	<b>6,617</b>	<b>4,299</b>	<b>10,916</b>	5,591	2,274	7,865
香港	<b>7,681</b>	<b>3,043</b>	<b>10,724</b>	5,414	1,783	7,197
印度	<b>6,228</b>	<b>3,667</b>	<b>9,895</b>	5,508	1,774	7,282
阿聯酋	<b>4,600</b>	<b>3,004</b>	<b>7,604</b>	3,963	1,371	5,334
新加坡	<b>5,490</b>	<b>1,700</b>	<b>7,190</b>	5,786	1,108	6,894
中國	<b>3,634</b>	<b>2,041</b>	<b>5,675</b>	2,739	1,292	4,031
澳洲	<b>2,680</b>	<b>1,086</b>	<b>3,766</b>	3,425	569	3,994
瑞士	<b>2,628</b>	<b>1,136</b>	<b>3,764</b>	1,926	519	2,445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風險回顧(續)

## 市場風險

本集團識別市場風險為因市場價格及利率潛在變動而形成的風險。本集團面對的市場風險主要源自客戶主導交易。本集團所制定的市場風險政策及程序之目標在於可滿足客戶要求的同時，亦可在風險及回報間取得最佳平衡。

市場風險由集團風險委員會透過協定政策以及以涉險值量度的風險承擔程度而進行監管。集團市場風險委員會提供風險管理監察及政策制定指引。本集團的交易賬以及非交易賬均受有關政策管限。交易賬乃根據英國金融服務管理局手冊 Prudential Sourcebook for Banks, Building Societies and Investment Firms (「BIPRU」) 而定義；此做法較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內所定之較為廣泛的定義有比較多的限制，此乃由於英國金融服務管理局僅批准交易賬載有若干類別的金融工具或安排。各業務部門按照協定之政策條款就業務所在地和組合提出建議限額。

集團市場風險委員會在獲授權力範圍內批核限額，並按這些限額監察風險。在適當情況下，集團會對某些風險集中的投資工具及持倉量施加限制。除涉險值外，敏感度測量亦用作風險管理工具。例如，利率敏感度是按收益率增加一個基點所產生的風險而衡量出來，而外匯、商品和股票敏感度則按涉及的相關價格或款項來作衡量。期權風險乃利用價格重估限額和波幅變動，波動風險的限額及其它對期權價值有影響的變數，來加以控制。

## 涉險值

本集團利用涉險值法衡量未來市價、價格及波動的不利改變，而有可能出現虧損的風險。

涉險值是計算在97.5%的置信區間下，在最少一個營業日內的預期波動。這置信區間顯示，每年很可能會出現六次每日潛在損失比所計算的涉險值更大的情況。

本集團利用過往紀錄模擬法作為其涉險值法，而觀察期為一年。過往紀錄模擬法涉及重估所有未到期合約的價值，來反映過往市場風險改變的因素，對現有組合價值的影響。

本集團了解涉險值法存有限制，包括過往數據未必是未來價格變動的最佳代表數據。

涉險值模型會以實際業績作回溯測試，以確保預先設定的統計精確度得以保持。

置信範圍以外的損失並不包含在涉險值計算之內，因此並無指標可顯示在該等情況下，不能預計的損失有多少。

因此，集團市場風險委員會會藉著定期對市場風險進行壓力測試來突顯罕有但有可能發生的極端市場事件的潛在風險，用以補足涉險值法。

壓力測試是市場風險管理架構不可分割的一部份，並考慮到以往市場事件及未來情況。此外，亦準備特別事況分析，以反映特定的市場情況。交易賬及非交易賬均採用一致的壓力測試方法。

壓力情況會定期更新，以反映風險概況及經濟事件的轉變。集團市場風險委員會負責檢討壓力概況，並在有需要時減低整體市場風險承擔。集團風險委員會認為壓力測試是監察風險承擔的其中一環。

壓力測試方法是假設於實際壓力情況之下，可採取的管理行動將會有限，反映資金流量會減低，此乃壓力情況發生下通常會出現的狀況。

涉險值是根據本集團在倫敦辦公時間結束時，所面對的風險而進行計算。一日內的風險水平可能與於當日結束時所呈報的涉險值不同。

相對於二零零七年而言，交易、非交易及涉險值總額較二零零六年均有所增加，原因是自二零零七八月的次按信貸風暴後，市場波幅增加所致。這波動出現於美國次按市場，並影響至較廣泛的全球市場。交易涉險值增加，是因為商品及股票交易在二零零七年全年拓展業務所致，並進一步因為從二零零七八月起將信貸風險價差計入利率風險涉險值所致。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風險回顧(續)

### 市場風險(續)

交易及非交易(在1天，涉險值為97.5%)

每日涉險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平均 百萬元	高 百萬元	低 百萬元	實際^ 百萬元	平均 百萬元	高 百萬元	低 百萬元	實際^ 百萬元
利率風險*	<b>12.2</b>	<b>19.6</b>	<b>7.0</b>	<b>17.1</b>	10.5	13.9	7.6	9.3
外匯風險	3.2	7.2	1.7	4.4	2.6	4.8	1.1	1.5
商品風險	0.6	3.5	0.2	0.6	—	—	—	—
股票風險	0.6	1.9	—	1.4	—	—	—	—
總計 **	<b>12.9</b>	<b>20.0</b>	<b>7.5</b>	<b>18.6</b>	10.6	14.0	8.0	10.3

交易(在1天，涉險值為97.5%)

每日涉險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平均 百萬元	高 百萬元	低 百萬元	實際^ 百萬元	平均 百萬元	高 百萬元	低 百萬元	實際^ 百萬元
利率風險*	<b>6.2</b>	<b>11.9</b>	<b>2.8</b>	<b>11.0</b>	3.5	5.3	2.5	3.9
外匯風險	3.2	7.2	1.7	4.4	2.6	4.1	1.4	1.5
商品風險	0.6	3.5	0.2	0.6	—	—	—	—
股票風險	0.6	1.9	—	1.4	—	—	—	—
總計 **	<b>7.0</b>	<b>12.5</b>	<b>3.5</b>	<b>12.5</b>	4.3	5.6	3.1	4.0

\* 利率風險涉險值包括信貸風險價差。

\*\* 因各成分風險彼此互相抵銷的緣故，上表呈示的涉險值總計並不等於各由成分風險之涉險值總和。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實際1天涉險值。

最高及最低涉險值彼此獨立，並可能會於不同日子發生。

來自市場風險相關活動的每日平均收入載述如下：

	二零零七年 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百萬元	
	利率風險	外匯風險	商品風險	股票風險
總計				
	<b>2.3</b>	<b>3.0</b>	<b>0.1</b>	<b>—</b>
	<b>5.4</b>	<b>3.0</b>	<b>—</b>	<b>—</b>

非交易(在1天，涉險值為97.5%)

每日涉險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平均 百萬元	高 百萬元	低 百萬元	實際^ 百萬元	平均 百萬元	高 百萬元	低 百萬元	實際^ 百萬元
利率風險	<b>9.5</b>	<b>16.8</b>	<b>6.5</b>	<b>14.7</b>	9.0	10.7	7.0	8.0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實際1天涉險值。

來自非交易市場風險相關活動的每日平均收入載述如下：

	二零零七年 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百萬元	
	利率風險			
			<b>1.7</b>	<b>1.3</b>

所有來自非交易賬組合的利率風險都會轉移至全球市場部門，此部門乃由被本地資產負債委員會監管的本地資產負債管理部管理。資產負債管理部使用已經批准的金融工具在市場上進行交易，按已經批准的涉險值及風險限額管理利率風險淨額。

涉險值及壓力測試也適用於非交易賬目的利率風險上，情況就跟交易賬目相同。

非交易賬目組合的外匯風險是藉著將同一貨幣的集資資產與負債進行配對，來把風險盡量減低。

結構性外匯風險沒有計入涉險值，並是因投資於非美元貨幣實體而產生。此項目是由集團司庫透過集團資本管理委員會予以

獨立管理。

有關私募股權投資之股票風險並未計入涉險值，通過投資及撤資授予限額獨立管理，亦遵守投資委員會的定期檢討。

###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以合約形式作出，其特質及價值由相關的金融工具、利率、匯率或指數而釐定。當中包括期貨、遠期、掉期及期權交易合約。對於銀行及其客戶而言，衍生工具為一項重要的風險管理工具，因為衍生工具可用於管理市場價格風險。有關所有產品(包括衍生工具)的市場風險，乃大致按以上所述的方法管理。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風險回顧(續)

## 衍生工具(續)

本集團的衍生工具交易主要為可參考獨立市場價格及估值報價或可使用業內標準定價模型而釐定市值的工具。

本集團在正常業務中訂立衍生工具合約，以滿足客戶所需及管理本身所面對的市場價格的波動。

衍生工具乃按公允價值列賬，並於資產負債表上獨立呈列其資產及負債總額。公允價值之收益及虧損的確認，乃視乎該衍生工具被界別為交易或持有作對沖之用途而定。

本集團利用未來風險方法，管理與衍生工具交易有關的交易對手的信貸風險。

## 對沖

以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會計措辭而言，對沖可分為三個種類：公允價值對沖，主要指固定息率或外匯被兌換為浮動利率；現金流量對沖，主要指浮動利率或外匯被兌換為固定利率；以及於海外業務的投資淨額對沖，指其被兌換成母公司之功能貨幣(美元)。

本集團於外匯及利率市場採用期貨、遠期、掉期及期權交易以對沖風險。

本集團偶爾為其於附屬公司及分行的外幣投資價值進行對沖。若出現重大匯率變動風險，則會進行對沖。但一般而言，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儲備足以承擔任何可預見的不利貨幣貶值。

匯率變動對資本風險資產比率的影響得以減輕，在於有關投資的資產淨值與其資產及或然負債的風險加權值大致跟隨同樣的匯率變動。

在若干個別取得通過的情況下，本集團亦可訂立「經濟對沖」，該對沖不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對沖會計法處理，因此按市值於損益表列賬，增設會計上的不對稱。訂立該等對沖主要為確保有效地管理剩餘利率及外匯風險。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將流動資金風險界定為集團缺乏足夠財務資源償還到期債務及承擔的風險或只能以付出大量成本才可獲得所需要的財務資源的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是在任何時間、任何地域及為所有貨幣維持足夠的流動資金以致有能力償還所有到期的債務。本集團按短期及中期基準管理流動資產風險。就短期而言，本集團集中於確保現金流動需求能夠透過到期資產，客戶存款及大額集資(如需要)而達致。

集團資產負債委員會是一個監管機關負責批准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管理政策。流動資金管理委員會經集團資產負債委員會授權，負責制定流動資金限額、建議流動資金風險政策及慣例、協助跨境業務及跨地域流動資金商討，以及協助設定國家資產負債表的目標。每個國家的流動資金是在不超出資金管理委員會預先訂立的流動資金限額內，由國家本身的資債委管理，並需要遵循本集團的流動資金政策及本土監管機關的規定。

## 政策及程序

鑑於本集團業務範圍廣泛，集團之政策認為在所在國當地管理流動資金是更為有效。每個資債委有責任確保在不違反既定之流動資金限額的前提下，令該國有足夠資金，且有能力償還到期債務。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架構規定要為審慎的流動資金管理而設定限額。有關限額涉及以下各項：

- 本地及海外貨幣行為現金流動的錯誤配對；
- 大額借款水平，以確保這集資的數額與本土市場及集團的本土業務成比例；
- 資產負債表內及資產負債表外的承擔，以確保在該等承擔出現兌現的情況下，仍有足夠資金可用；
- 墊款對存款的比率，以確保商業墊款是由穩定的來源支持；
- 用以支持資產組合的中期集資額；及
- 來自外幣資源的本地貨幣資金。

此外，本集團規定了一個流動資金壓力情況。該情況假設在某時期內存款加快撤走。每個國家必須確保在這情境下，現金流入量超過現金流出量。

本集團最少每年檢討所有限額一次，並在有需要時增加檢討次數，以確保限額適合當時市況及業務策略。集團的市場風險部負責獨立定期監管該等限額的遵守情況。超出限額的個案是需要向上級匯報並按照授權架構批核，並經由資債委審核。所有超出限額的個案都需要每月向流動資金管理委員會及集團資產負債委員會匯報，由彼等進一步監察超額的情況。

此外，定期向資債委提供的報告包括以下各項：

- 債務到期日的集中清況及分佈資料；及
- 存戶集中報告，以監管對個別大存戶的依賴。

本集團持有大量市場流動的證券(主要是政府證券及銀行票據)，可在危機出現時需要流動資金的情況下予以折現。此外，每個國家及集團本身均設有流動資金危機管理計劃。該計劃會每年作出檢討及批准一次。流動資金危機管理計劃制定何謂流動資金出現危機的觸發點及應對行動，以確保若出現該事件時，高級管理層可作出有效對應。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風險回顧(續)

### 流動資金風險(續)

#### 資金的主要來源

本集團的資產經費大多來自客戶存款，包括往來及儲蓄賬戶和其他存款。上述客戶存款的種類及到期日分佈甚為廣泛，屬於穩定的資金來源。國家資債委監管資產負債表的走勢，確保有效關注到會影響該等存款的穩定性的因素。資債委亦審核資產負債表計劃，確保資產增長計劃是相配以穩定的資產經費基礎。

本集團維持可進入所有主要金融中心及其業務所在國家的銀行同業大額集資市場，以確保本集團有能力靈活地處理到期日轉移、擁有市場知識、維持穩定集資渠道，以及在進行其利率風險管理活動時擔任價格決定者。

#### 流動資產對資產總額比率

在資產負債表中的流動資產水平，反映出本集團審慎的流動資金政策及慣例。流動資金在國家內管理之餘，遵守該等政策及慣例亦導致本集團大量持有流動資產。流動資產對資產總額比率載述如下：

	二零零七年 %	二零零六年 %
流動資產*對總資產比率	23.9	21.7

\* 流動資產是現金總額(減受限制結餘)、國庫券及債券，減資產抵押證券組合後得出的結果。

### 營運風險

營運風險指因內部程序、人事及系統出錯，或來自外部事宜所產生的事件或行動而直接或間接招致虧損的風險。本集團透過用以識別、評估、監察、控制和呈報風險的政策、程序及工具的架構，確保以適時及有效方式管理主要營運風險。

集團營運風險委員會負責監管及指導集團內營運風險的管理。該委員會負責確保有足夠及合適的政策及程序，以識別、評估、監察、控制及呈報營運風險。

集團營運風險負責制定營運風險政策，界定衡量及計算營運風險資本的標準。一個獨立於業務的集團營運風險保證小組負責部署整體營運風險管理框架及保證其可靠性，以及監察集團所面對的主要營運風險。該小組由商業銀行業務及個人銀行業務各自的小組提供協助。該等小組負責確保遵守有關業務的政策

及程序、監察主要營運風險，以及為各業務範疇提供有關營運風險的指引。

### 監管風險

監管風險包括不符合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監管規定的風險。集團法規及監管風險部門負責制定及維持有關集團所遵行的政策及程序的合適框架。遵守有關政策及程序為所有經理的責任。

### 聲譽風險

聲譽風險指未能滿足各利害關係相關之人仕對企業及經營手法或行為標準所預期之水平的風險。本集團的政策是以時刻保護本銀行的聲譽為優先考慮。它在任何時候也較一切其他業務活動(包括產生收益)為重要。

聲譽風險可因未能有效減低債務國、信貸、流動資金、市場、法規或營運風險而產生，亦可能因為未能符合社會、環境及道德標準而產生。全體僱員均有責任恆常地識別及管理集團的聲譽風險。

從組織架構的角度而言，本集團透過集團聲譽風險及責任委員會和國家管理委員會管理聲譽風險。商業銀行業務設立指定的責任及聲譽風險委員會，負責檢討個別交易。在個人銀行業務方面，因交易或產品所產生的潛在聲譽風險則由產品及聲譽風險委員會檢討。有關問題其後將提升至集團聲譽風險及責任委員會檢討。

集團聲譽風險及責任委員會的主要角色乃警報集團有關新崛起或主題性的風險。集團聲譽風險及責任委員會亦致力確保已就聲譽風險採納有效的風險監察及檢討緩解重大風險的計劃。

於國家層面而言，國家行政總裁負責集團於有關市場的聲譽。國家行政總裁及其管理委員會必須積極從事以下活動：

- 加強集團有關聲譽風險政策與程序的警覺性和應用；
- 鼓勵業務和部門在作出所有決策(包括與客戶及供應商之交涉)時考慮到集團的聲譽；
- 於所在國推行有效的申報系統，確保其管理委員會注意所有潛在事宜；及
- 提倡有效而積極的利益相關團體管理。

### 監察

集團內部審核部門是本集團一個獨立的功能組別，向集團行政總裁和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匯報。集團內部審核部門就有否遵守本集團及業務準則、政策及程序，給予獨立確認，並會視乎情況需要建議應採取的糾正措施。

## 資本

###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方法，旨在維持穩健的資本基準以支持其業務發展、時刻滿足監管資本需求，以及維持良好信貸評級。

本集團每年制定涵蓋三年的策略性業務及資本計劃，並經由董事會批核。該計劃確保本集團維持足夠的資本額度，以及維持在不同資本成分之間達致最理想組合，藉以支持該策略。這策略與本集團的年度計劃程序整合起來。該年度計劃程序會考慮產品與地域間的業務增長假設及對資本資源造成的相關影響。

資本計劃考慮以下各項：

- 監管資本需求
- 預測資本需求，以維持信貸評級；
- 由於業務增長、市場衝擊或壓力而增加的資本需求；
- 各項可供應資本的途徑及集資選擇；及
- 管理本集團的風險、表現及資本的內部控制及監管措施。

本集團利用資本模型來評估重大風險的資本需求及支持其內部資本充足評估。本集團亦會對各重大風險進行評估、考慮相關舒緩方法，以及亦釐定適當的資本水平。資本模式是本集團管理紀律的主要部分，也是形成本集團就新巴塞爾資本協定，向英國金融服務管理局提交其內部資本充足率評估程序（「ICAAP」）的基準。

資本規劃及評估方法內包含穩當有效的管治文化及架構。有效管理風險的總體責任由集團董事會負責。審核及風險委員會會審閱特定的風險範疇，並審閱各個主要資本管理委員會討論的問題。集團資產負債委員會已制定內部觸發及目標範圍用於資本管理及嚴格監測。

### 目前對舊巴塞爾資本協定及英國金融服務管理局手冊的遵例情況

本集團的監管機構是英國金融服務管理局。英國金融服務管理局規定本集團須持有的資本視乎集團的資產負債表、資產負債表外項目及市場風險持倉而定，按交易對手工具及抵押品類別加權計算。有關交易對手及市場風險持倉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風險回顧第33至35頁。

所維持的本地資本按當地監管機構規定辦理。本集團已制定措施，確保旗下所有實體均遵守當地的監管比率。本集團已設置程序及監控以監測及管理資本充足，及於年內並無違反。

第38頁的表概述了本集團的資本狀況。呈列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主要資本乃包括以下結餘：股本及儲備（已繳普通股本及優先股、及合資格儲備）、（創新第1級後償負債證券及合資格後償負債）及銀行及客戶貸款（組合減損撥備）。

### 資本變動

相對於二零零六年，總資本已增加69.02億元至287.27億元。該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年內發行的普通及優先股股本增加了11.44億

元其大部份即7.5億元乃優先股股本；合資格儲備因為保留盈利增加而大幅增加了24.45億元，以及合資格後償負債（減攤銷）繼發行3億英鎊低級第2等級定期步升後償票據、及7億歐元及10億元後償債務後增加了28.84億元。

### 新巴塞爾資本協定

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發佈了新巴塞爾資本協定（International Convergence of Capital Measurement and Capital Standards）（「新巴塞爾資本協定」）架構，取代舊一九八八巴塞爾協定。新巴塞爾資本協定的結構包括三項「支柱」。

- 第一支柱制定最低監管資本需求—銀行必須針對風險而持有的最少資本額。
- 第二支柱制定了金融機構之風險管理架構的監管審查主要原則，以及最終其資本充足率。它制定了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具體監督責任，從而鞏固內部控制原則及其他公司管治慣例；及
- 第三支柱旨在透過提高銀行的披露程度而加強市場紀律。

新巴塞爾資本協定，按計算信貸風險資本的精密程度提供三種方法：標準法、內部評等法及進階內部評等法。新巴塞爾資本協定亦首次引入營運風險的資本要求。

授權於歐盟的資本相關規定指令（「CRD」）新巴塞爾資本協定在歐盟區執行。歐盟成員國須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後執行該等條文。就有關以進階法來計算信貸風險及營運風險相關條文而言，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便可實行。於英國，英國金融服務管理局是透過General Prudential Sourcebook（「GENPRU」）及BIPRU來執行CRD。

過渡條文指出，除非企業向英國金融服務管理局提出反對，否則彼等將會繼續應用現有資本計算法直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為止。

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將採用進階內部評等法，來計算信貸風險資本。這方法是建基於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慣例，以及大量投資於數據庫及風險模型上而得以實行。

本集團採用涉險值模型，以根據英國金融服務管理局批准使用此模型的範圍而衡量市場風險資本。倘若本集團的市場風險不獲批准包括在其涉險值模型內，則資本需求是根據監管機關提供的標準規則而制定。該標準規則的風險敏感度是較為低。

本集團亦將首次需要計算一項新的資本支出，來涵蓋營運風險。本集團將採用標準法，以計算營運風險的資本需求。

在過渡期內，新巴塞爾資本協定所規定的資本水平不得較二零零八年舊的巴塞爾資本協定所規定的資本水平少於90%，而該規定將於二零零九年減少至80%。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資本(續)

## 資本(續)

	二零零七年 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百萬元
<b>第一級資本：</b>		
已繳普通股本及優先股	8,915	7,771
合資格儲備	11,382	8,937
少數股東權益	271	*209
創新第一級證券	2,338	*2,262
減：受限制之創新第一級證券	–	(355)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6,380)	*(6,247)
未綜合之聯營公司	283	229
其他法規調整	(19)	(94)
<b>第一級資本總額</b>	<b>16,790</b>	<b>12,712</b>
<b>第二級資本：</b>		
合資格重估儲備	927	509
組合減損撥備	536	*543
合資格後償負債：		
永久性後償債務	3,394	3,368
其他合資格後償債務	8,764	5,387
減：攤銷合資格後償負債	(1,037)	(518)
受限制之創新第一級證券	–	*355
<b>第二級資本總額</b>	<b>12,584</b>	<b>9,644</b>
於其他銀行的投資	(136)	(211)
其他扣減項目	(511)	(320)
<b>資本基礎總額</b>	<b>28,727</b>	<b>21,825</b>
<b>銀行賬項：</b>		
風險加權資產	132,942	*120,018
風險加權或然負債	22,531	21,106
	155,473	141,124
<b>交易賬項：</b>		
市場風險	8,396	5,834
交易對手／結算風險	7,964	6,475
<b>風險加權資產及或然負債總額</b>	<b>171,833</b>	<b>153,433</b>
<b>資本比率－舊巴塞爾資本協定</b>		
<b>第一級資本</b>	<b>9.8%</b>	<b>*8.3%</b>
<b>資本總額</b>	<b>16.7%</b>	<b>*14.2%</b>
<b>資本總額－新巴塞爾資本協定</b>	<b>15.2%</b>	<b>不適用</b>

\* 金額已如第50頁附註9所述予以重列。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

## 綜合損益賬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百萬元	未計入收購 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收購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利息收入		<b>16,176</b>	12,810	177	12,987
利息支出		(9,911)	(7,576)	(83)	(7,659)
淨利息收入		<b>6,265</b>	5,234	94	5,328
費用及佣金收入		<b>3,189</b>	2,232	43	2,275
費用及佣金支出		(528)	(392)	(2)	(394)
買賣收入淨額		<b>1,261</b>	914	6	920
其他經營收入		<b>880</b>	485	6	491
		<b>4,802</b>	3,239	53	3,292
經營收入		<b>11,067</b>	8,473	147	8,620
員工成本		(3,949)	(2,873)	(40)	(2,913)
樓宇成本		(592)	(439)	(5)	(444)
一般行政支出		(1,329)	(1,144)	(27)	(1,171)
折舊及攤銷		(345)	(249)	(19)	(268)
經營支出		(6,215)	(4,705)	(91)	(4,796)
未計減損及稅項前經營溢利		<b>4,852</b>	3,768	56	3,824
貸款及墊款減損及其他					
信貸風險撥備		(761)	(611)	(18)	(629)
其他減損		(57)	(15)	—	(15)
聯營公司之溢利／(虧損)		<b>1</b>	(2)	—	(2)
除稅前溢利		<b>4,035</b>	3,140	38	3,178
稅項	3	(1,046)	(812)	(12)	(824)
本年度溢利		<b>2,989</b>	2,328	26	2,354
應佔溢利：					
少數股東權益		<b>148</b>	75	1	76
母公司股東		<b>2,841</b>	2,253	25	2,278
本年度溢利		<b>2,989</b>	2,328	26	2,354
每股普通股基本盈利	5	<b>201.1</b> 仙		169.0仙	
每股普通股攤薄盈利	5	<b>198.7</b> 仙		167.0仙	
每股普通股已付及擬派股息：					
已付中期股息	4	<b>23.12</b>		20.83	
擬派末期股息*	4	<b>56.23</b>		50.21	
		<b>79.35</b>		71.04	
百萬元					
已付中期股息	4	<b>324</b>		277	
擬派末期股息*	4	<b>793</b>		695	
		<b>1,117</b>		972	

\* 如第47頁附註4所詳述，末期股息將計入二零零八年年度之內。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百萬元
<b>資產</b>		
現金及央行結存	<b>10,175</b>	7,69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b>22,958</b>	15,715
衍生金融工具	<b>26,204</b>	13,154
銀行同業貸款及墊款	<b>35,365</b>	19,724
客戶貸款及墊款	<b>154,266</b>	139,300
投資證券	<b>55,274</b>	49,497
聯營公司權益	<b>269</b>	218
商譽及無形資產	<b>6,380</b>	6,247
樓宇、機器及設備	<b>2,887</b>	2,168
遞延稅項資產	<b>559</b>	512
其他資產	<b>11,011</b>	8,601
預付款項及應計收入	<b>3,857</b>	3,268
<b>總資產</b>	<b>329,205</b>	266,102
<b>負債</b>		
銀行同業存款	<b>25,880</b>	26,233
客戶賬項	<b>179,760</b>	147,38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b>14,250</b>	9,969
衍生金融工具	<b>26,270</b>	13,703
已發行債務證券	<b>27,137</b>	23,514
當期稅項負債	<b>185</b>	68
其他負債	<b>14,742</b>	11,331
應計項目及遞延收入	<b>3,429</b>	3,210
負債及支出的撥備	<b>38</b>	45
退休福利計劃義務	<b>322</b>	553
後償負債及其他借貸資金	<b>15,740</b>	12,699
<b>總負債</b>	<b>307,753</b>	248,707
<b>權益</b>		
股本	<b>705</b>	692
儲備	<b>20,146</b>	16,161
母公司股東權益總額	<b>20,851</b>	16,853
少數股東權益	<b>601</b>	542
<b>權益總額</b>	<b>21,452</b>	17,395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329,205</b>	266,102

\* 金額已如第50頁附註9所述予以重列。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

## 綜合已確認收支結算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百萬元
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計入權益的收益淨額	415	670
調回分行資本後轉入損益賬	(109)	–
退休福利計劃義務的精算收益	237	104
可供出售投資：		
計入權益的估值收益淨額	675	682
轉入損益賬	(252)	(190)
現金流量對沖：		
計入權益的收益淨額	57	79
(虧損)／收益淨額轉入是年度損益賬	(58)	20
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的稅項	(99)	(131)
其他	–	7
於權益確認的收入淨額	866	1,241
本年度溢利	2,989	2,354
<b>本年度已確認收支總額</b>	<b>3,855</b>	<b>3,595</b>
應佔：		
少數股東權益	196	111
母公司股東	3,659	3,484
	<b>3,855</b>	<b>3,595</b>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百萬元
<b>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b>		
除稅前溢利	4,035	3,178
就不涉及現金流量或分開呈列的項目的調整：		
折舊及攤銷	345	268
出售樓宇、機器及設備的收益	(1)	(16)
出售投資證券及貸款應收金融資產的收益	(342)	(190)
首次確認Visa Inc. 股份產生的收益	(107)	—
與資產抵押證券有關的撇減	87	—
界定福利計劃的退休金成本	110	96
可供出售資產公允價值對沖的變動	(21)	(5)
投資證券的折讓及溢價攤銷	(259)	(257)
貸款及墊款及其他信貸風險減損撥備	761	629
其他減損	57	15
回撥收購項目的公允價值及折現值撥回	(164)	(158)
	466	382
淨(減少)/增加衍生金融工具	(466)	45
淨增加按公允價值持有的債務證券、國庫券及股票	(3,691)	(4,259)
淨增加銀行同業及客戶的貸款	(14,983)	(11,664)
增加預付款項及應計收入	(519)	(901)
淨增加銀行同業存款、客戶賬項及已發行債務證券	36,135	16,914
增加應計項目及遞延收入	289	786
淨增加/(減少)其他賬項	(1,880)	4,408
	14,885	5,329
後償負債的利息開支	811	643
界定福利計劃的淨回報	16	47
已付英國及海外稅項	(1,097)	(903)
<b>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淨額</b>	<b>19,116</b>	<b>8,676</b>
<b>來自投資業務的現金流量淨額</b>		
購買樓宇、機器及設備	(471)	(245)
出售樓宇、機器及設備	22	40
購入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已扣除購入現金	(85)	(937)
購入投資證券	(78,292)	(71,115)
出售及到期投資證券	74,457	63,896
<b>用於投資業務的現金淨額</b>	<b>(4,369)</b>	<b>(8,361)</b>
<b>融資業務的現金流量淨額</b>		
發行普通股及優先股股本	861	2,070
購回本身股份	(15)	(9)
透過ESOP行使購股權	39	158
贖回優先股股本	—	(328)
支付後償負債的利息	(737)	(562)
發行後償負債所得款項總額	3,051	1,591
償還後償負債	(505)	(390)
派付少數股東權益及優先股股東的股息	(148)	(80)
派付普通股股東的股息	(573)	(496)
<b>來自融資業務的現金淨額</b>	<b>1,973</b>	<b>1,954</b>
淨增加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6,720	2,26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8,161	35,22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的影響	457	666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附註6)</b>	<b>55,338</b>	<b>38,161</b>

\* 金額已如第50頁附註9所述予以重列。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附註

## 1. 編製基準

集團財務報表綜合渣打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以權益會計法綜合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及按比例綜合於共同控制機構的權益。

董事已根據歐盟採納的國際財務報告標準（「國際財務報告標準」）及國際財務報告標準詮釋委員會（「國際財務報告標準詮釋委員會」）的詮釋（統稱「已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標準」）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本集團已追溯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標準詮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於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財務報告下採用重列法」、國際財務報告標準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國際財務報告標準第2號的範圍」、國際財務報告標準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重新評估內含的衍生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告標準詮釋委員會詮

釋第10號「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而上述任何一項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亦已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標準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財務報表的列報—資本披露」，並將於二零零七年報內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呈列所要求的披露。

如第50頁附註9所述，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表已重新呈列，以反映於收購Union及新竹時所購入之資產及負債所作公允價值的修訂。如附註9所述，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現金流量表已重新呈列。

本集團的主要會計政策摘要將會載入二零零七年的年報。

##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在全球各地的業務組織劃分為兩個主要業務部門：商業銀行業務及個人銀行業務。該等部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類型於財務回顧內列示。本集團的次要分部方式為按地區劃分，按客戶所在地區分類。

### 按業務劃分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個人銀行業務 百萬元	商業銀行業務 百萬元	未分配公司項目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個人銀行業務 百萬元	商業銀行業務 百萬元	未分配公司項目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內部收入	(77)	77	—	—	(75)	75	—	—
淨利息收入	4,194	2,071	—	6,265	3,545	1,783	—	5,328
其他收入	1,689	3,095	18	4,802	1,214	2,065	13	3,292
經營收入	5,806	5,243	18	11,067	4,684	3,923	13	8,620
經營支出	(3,393)	(2,814)	(8)	(6,215)	(2,641)	(2,151)	(4)	(4,796)
未計減損及稅項前經營溢利 貸款及垫款減損及其他信貸 風險撥備（虧損）／撥回	2,413	2,429	10	4,852	2,043	1,772	9	3,824
其他減損	(736)	(25)	—	(761)	(721)	92	—	(629)
聯營公司之溢利／（虧損）	—	(57)	—	(57)	—	(15)	—	(15)
除稅前溢利	1,677	2,347	11	4,035	1,322	1,849	7	3,178
所動用資產總額**	90,238	238,408	*559	329,205	86,902	178,688	*512	266,102
所動用負債總額	120,213	187,355	*185	307,753	107,165	141,474	*68	248,707
風險加權資產及 或然事項總額**	63,516	108,317	—	171,833	60,380	93,053	—	153,433
其他分部項目：								
資本開支	418	208	—	626	209	150	—	359
折舊	136	46	—	182	100	35	—	135
無形資產攤銷	68	95	—	163	52	81	—	133

\* 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4號的規定，稅項結餘不予分配。

\*\* 金額已如第50頁附註9所述予以重列。此外，已於個人銀行業務及商業銀行業務之間重新分配若干資產，使其按一致的基準呈報。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附註(續)

### 2. 分部資料(續)

#### 按地區劃分

本集團按全球基準管理其業務部門。業務經營主要分為9個地區。英國乃母公司的所在地。

	二零零七年									
	亞太區					其他地區				
	香港 百萬元	新加坡 百萬元	馬來西亞 百萬元	韓國 百萬元	其他 亞太地區 百萬元	印度 百萬元	中東 及其他 南亞地區 百萬元	非洲 百萬元	#美洲、英國 及歐洲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內部收入	(81)	119	11	(58)	16	23	(15)	20	(35)	—
淨利息收入	1,288	182	225	1,289	1,118	608	873	444	238	6,265
費用及佣金收入淨額	539	233	83	227	466	353	436	194	130	2,661
買賣收入淨額	180	80	63	(72)	330	145	100	121	314	1,261
其他經營收入	142	278	77	178	171	179	34	16	(195)	880
經營收入	2,068	892	459	1,564	2,101	1,308	1,428	795	452	11,067
經營支出	(825)	(430)	(185)	(1,146)	(1,213)	(528)	(694)	(468)	(726)	(6,215)
未計減損及稅項前										
經營溢利	1,243	462	274	418	888	780	734	327	(274)	4,852
貸款及墊款減損及										
其他信貸風險撥備										
(虧損)／撥回	(50)	(16)	(38)	(94)	(318)	(90)	(143)	(27)	15	(761)
其他減損	—	—	—	—	—	—	—	(2)	(55)	(57)
聯營公司之溢利／(虧損)	—	—	—	—	2	—	—	—	(1)	1
除稅前溢利	1,193	446	236	324	572	690	591	298	(315)	4,035
客戶貸款及墊款										
— 平均	23,712	14,897	9,518	41,962	23,545	7,611	10,679	2,437	17,059	151,420
淨息差(%)	2.3	1.0	1.8	2.1	2.8	4.3	4.1	5.6	0.2	2.5
客戶貸款及墊款										
— 期末	23,364	17,172	10,027	40,229	26,048	7,657	12,646	3,330	16,509	156,982
銀行同業貸款及墊款										
— 期末	15,156	2,531	928	1,504	4,866	552	1,406	371	10,365	37,679
所動用資產總額*	61,348	39,362	14,614	67,246	55,890	23,209	28,617	11,132	85,890	387,308
風險加權資產及 或然事項總額	25,330	15,008	5,324	37,167	26,024	12,377	16,104	3,927	37,524	178,785
資本開支	39	131	9	53	116	138	88	45	7	626

\* 所動用資產總額計入集團之間項目586.62億元，惟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5.59億元。

# 美洲、英國及歐洲前稱美洲、英國及歐洲總公司。本分部所獲得之業務尚未變化。其標題已修訂以更能適當描述該分部。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附註(續)

## 2. 分部資料(續)

	二零零六年									
	亞太區									
	香港 百萬元	新加坡 百萬元	馬來西亞 百萬元	韓國 百萬元	其他 亞太地區 百萬元	印度 百萬元	中東 及其他 南亞地區 百萬元	美洲、英國 及歐洲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內部收入	(14)	3	(2)	50	17	(17)	(7)	(10)	(20)	—
淨利息收入	1,115	345	242	1,097	788	445	660	396	240	5,328
費用及佣金收入淨額	406	159	50	152	302	204	296	160	152	1,881
買賣收入淨額	74	56	60	64	166	101	115	91	193	920
其他經營收入	34	59	21	159	111	84	6	3	14	491
經營收入	1,615	622	371	1,522	1,384	817	1,070	640	579	8,620
經營支出	(720)	(294)	(164)	(972)	(785)	(375)	(514)	(413)	(559)	(4,796)
未計減損及稅項前										
經營溢利	895	328	207	550	599	442	556	227	20	3,824
貸款及墊款減損及 其他信貸風險撥備										
(虧損)／撥回	(7)	(39)	(29)	(96)	(384)	(39)	(53)	(26)	44	(629)
其他減損	—	—	—	—	(3)	—	—	(9)	(3)	(15)
聯營公司之(虧損)／溢利	—	—	—	—	(4)	—	—	—	2	(2)
除稅前溢利	888	289	178	454	208	403	503	192	63	3,178
客戶貸款及墊款										
— 平均	22,859	12,976	8,671	38,986	12,261	5,876	9,531	2,397	10,415	123,972
淨息差(%)	2.3	1.3	2.1	1.9	3.0	3.4	3.8	5.7	0.3	2.5
客戶貸款及墊款										
— 期末*	22,037	14,626	9,199	40,029	22,858	6,242	10,509	2,536	12,458	140,494
銀行同業貸款及墊款										
— 期末	6,474	939	161	1,753	4,462	477	1,058	387	5,353	21,064
所動用資產總額*,**	49,845	25,400	11,849	64,178	46,886	14,386	18,118	7,794	65,918	304,374
風險加權資產及 或然事項總額	23,784	13,681	5,315	35,330	24,874	8,450	13,564	3,287	28,282	156,567
資本開支	78	65	3	35	49	22	37	13	57	359

\* 金額已如第50頁附註9所述予以重列。

\*\* 所動用資產總額計入集團之間項目387.84億元，惟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5.12億元。

除於過去兩年已收購的機構外，本集團總部支出已按直接成本依比例劃分到各分部單位，而本集團資本增益亦按平均風險加權資產依比例劃分到各分部單位。於收購當年，本集團並無支銷或分配集團的資金增益，而總部支出則分兩年年期根據有關收購的管理成本而作劃分。

於二零零七年，未分配至業務的公司項目包括出售業務利潤、於中國業務的註冊前成本和聯營公司利潤。

關於總部持有的資產已根據各地區分部的所動用資產總額依比例劃分。

風險加權資產及或然事項總額之中包括一筆為數69.52億元(二零零六年：31.34億元)的結餘，於計算資本比率時作淨額結算。

資本開支包括樓宇及設備及軟件相關無形資產增添，亦計入已收購公司於收購後的增額。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附註(續)

### 2. 分部資料(續)

下表列出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主要地區劃分的存款結構：

	二零零七年									
	亞太區									
	香港 百萬元	新加坡 百萬元	馬來西亞 百萬元	韓國 百萬元	其他 亞太地區 百萬元	印度 百萬元	中東 及其他 南亞地區 百萬元	非洲 百萬元	美洲、英國 及歐洲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不計息往來及活期賬戶	3,838	2,310	639	91	1,818	2,569	2,915	1,768	1,189	17,137
計息往來及活期賬戶	22,971	8,062	2,598	13,287	18,658	1,843	5,600	2,784	7,730	83,533
定期存款	21,734	10,892	6,608	12,172	19,529	4,757	6,929	1,380	20,912	104,913
其他存款	32	20	208	1,223	815	317	593	452	1,938	5,598
總計	48,575	21,284	10,053	26,773	40,820	9,486	16,037	6,384	31,769	211,181
銀行同業存款	1,128	1,548	883	6,964	5,464	585	2,039	568	9,406	28,585
客戶賬項	47,447	19,736	9,170	19,809	35,356	8,901	13,998	5,816	22,363	182,596
已發行債務證券	48,575	21,284	10,053	26,773	40,820	9,486	16,037	6,384	31,769	211,181
總計	545	2,065	792	19,701	2,830	1,556	22	141	4,501	32,153
	49,120	23,349	10,845	46,474	43,650	11,042	16,059	6,525	36,270	243,334
	二零零六年									
	亞太區									
	香港 百萬元	新加坡 百萬元	馬來西亞 百萬元	韓國 百萬元	其他 亞太地區 百萬元	印度 百萬元	中東 及其他 南亞地區 百萬元	非洲 百萬元	美洲、英國 及歐洲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不計息往來及活期賬戶	3,320	1,722	1,435	163	2,123	2,082	3,654	1,649	894	17,042
計息往來及活期賬戶	16,904	4,821	1,002	15,274	16,545	1,456	2,985	1,585	5,529	66,101
定期存款	18,961	9,754	5,211	16,682	12,293	4,073	6,901	1,575	13,574	89,024
其他存款	14	7	750	1,756	1,507	241	568	140	260	5,243
總計	39,199	16,304	8,398	33,875	32,468	7,852	14,108	4,949	20,257	177,410
銀行同業存款	734	1,276	597	9,297	5,869	871	1,968	323	7,187	28,122
客戶賬項	38,465	15,028	7,801	24,578	26,599	6,981	12,140	4,626	13,070	149,288
已發行債務證券	39,199	16,304	8,398	33,875	32,468	7,852	14,108	4,949	20,257	177,410
總計	627	1,087	992	17,561	1,597	932	12	171	3,820	26,799
	39,826	17,391	9,390	51,436	34,065	8,784	14,120	5,120	24,077	204,209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附註(續)

### 3. 稅項

年內稅項支出分析：

	二零零七年 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百萬元
根據本年度溢利計算的稅項支出包括：		
按英國公司稅税率30% (二零零六年：30%) 計算的稅項：		
本年度當期所得稅稅項	385	229
前期調整(包括雙重課稅寬免)*	(18)	(244)
雙重課稅寬免	(385)	(208)
海外稅項：		
本年度當期所得稅稅項	1,258	868
前期調整*	13	33
當期稅項總額	<b>1,253</b>	678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的衍生／抵銷	(167)	57
前期調整*	(40)	89
遞延稅項總額	<b>(207)</b>	146
日常業務溢利的稅項	<b>1,046</b>	824
有效稅率	<b>25.9%</b>	25.9%

\* 指就分開識別英國、海外及遞延稅項作出的所有前期調整。

海外稅項包括根據香港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 (二零零六年：17.5%) 提撥的香港利得稅1.95億元(二零零六年：1.66億元)。

由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起，英國公司稅税率由30%減至28%，因此，已就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後結算的資產或負債按已減低的稅率重新計算遞延資產及負債。

### 4. 股息

	二零零七年 仙 (每股)	二零零六年 仙 (每股)
<b>普通權益股</b>		
期內宣派並支付的末期股息	<b>50.21</b>	45.06
期內宣派並支付的中期股息	<b>23.12</b>	20.83
	<b>73.33</b>	65.89
		872
<b>優先股</b>		
非累計不可贖回優先股：	每股1英鎊7 <sup>3</sup> / <sub>8</sub> % 優先股*	15
	每股1英鎊8 <sup>1</sup> / <sub>4</sub> % 優先股*	16
非累計可贖回優先股：	每股5元8.9% 優先股	–
	每股5元6.409% 優先股	28
		14
		15
		22
		3

\* 此等優先股的股息列作利息支出及已作出相應提撥。

普通權益及可贖回優先股的股息於宣派的期間列賬，而末期股息則已獲股東批准。因此，以上載列的末期普通權益股股息乃過往年度的股息。二零零七年期普通權益股股息每股56.23仙7.93億元將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六日以英鎊、港幣或美元支付予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七日英國營業時間結束時(英國時間下午

五時)名列英國股東名冊的股東，以及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七日香港營業時間開始時(香港時間上午九時)名列香港股東名冊分冊的股東。現擬股東將可選擇收取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代替全部或部分末期現金股息。股息的有關詳情將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七日或前後寄發予股東。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附註(續)

### 5. 每股普通股盈利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溢利* 百萬元	加權平均 股份數目 (千計)	每股款額 仙	溢利* 百萬元	加權平均 股份數目 (千計)	每股款額 仙
每股普通股基本盈利	2,813	1,398,747	201.1	2,253	1,332,985	169.0
具攤薄潛力普通股的影響：						
購股權	—	17,048	—	—	16,050	—
每股普通股攤薄盈利	2,813	1,415,795	198.7	2,253	1,349,035	167.0

結算日後並無發行對以上計算所採用的普通股數目具重大影響的普通股，即使此等普通股於結算日前已經發行。

### 按正常基準計算之每股普通股盈利

本集團按正常基準計算每股盈利。這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所界定的盈利不同。下表提供有關對賬。

	二零零七年 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百萬元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2,813	2,253
購回後償債負債所支付的溢價及成本	—	4
攤銷由業務合併產生的無形資產	77	52
出售樓宇、機器及設備的溢利	(1)	(16)
轉讓分行的收益	—	(17)
於中國的註冊前成本	8	4
出售業務純利	(3)	—
出售部份收單業務的溢利	(15)	—
調回分行資本的外匯收益	(109)	—
客戶關係無形資產的減損	17	—
按正常基準計算項目的稅項	(23)	(5)
按正常基準計算之盈利	2,764	2,275
按正常基準計算之每股普通股基本盈利	197.6仙	170.7仙
按正常基準計算之每股普通股攤薄盈利	195.2仙	168.6仙

\* 溢利金額指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因此，該金額已扣除已宣派予非累計可贖回優先股持有人的應付股息(見附註4)。

### 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就現金流量報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以下由購入日期起計至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結餘。有限制結存為須存放中央銀行的最低結餘。

	二零零七年 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百萬元
現金及央行結存	10,175	7,698
減：有限制結存	(4,846)	(3,958)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6,203	6,233
銀行同業貸款及墊款	32,464	16,084
買賣證券	11,342	12,104
總計	55,338	38,161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附註(續)

### 7. 淨息差及利息差距

	二零零七年 %	二零零六年 %
淨息差	<b>2.5</b>	2.5
利息差距	<b>1.9</b>	2.1

	百萬元	百萬元
平均計息資產	<b>253,219</b>	211,486
平均計息負債	<b>219,191</b>	188,715

### 8. 或然負債及承擔

下表載列於結算日的合約或相關本金額、信貸等值金額以及資產負債表以外的未到期交易的風險加權金額。合約或相關本金額顯示未償還的交易數額，並不代表風險數額。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合約或相關 本金額 百萬元	信貸 等值金額 百萬元	風險 加權金額 百萬元	合約或相關 本金額 百萬元	信貸 等值金額 百萬元	風險 加權金額 百萬元
或然負債*						
擔保及不可撤銷的信用證	<b>25,681</b>	<b>17,629</b>	<b>11,909</b>	18,344	12,784	9,398
其他或然負債	<b>8,038</b>	<b>6,058</b>	<b>4,476</b>	9,046	7,139	5,418
	<b>33,719</b>	<b>23,687</b>	<b>16,385</b>	27,390	19,923	14,816
承擔*						
押匯信用證及有關貿易的短期交易	<b>6,504</b>	<b>1,301</b>	<b>1,102</b>	5,029	1,006	845
購入遠期資產及存放遠期存款	<b>64</b>	<b>64</b>	<b>13</b>	31	31	10
未動用正式備用信貸、信貸額及 其他貸款承擔：						
一年及以上	<b>13,888</b>	<b>6,944</b>	<b>6,079</b>	14,083	7,042	3,693
一年以下	<b>18,260</b>	—	—	20,543	—	—
可無條件撤銷	<b>45,279</b>	—	—	29,858	—	—
	<b>83,995</b>	<b>8,309</b>	<b>7,194</b>	69,544	8,079	4,548

\* 包括本集團應佔其合營企業的金額。

## 9. 前期重列

### 收購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中，有關收購Union及新竹的公允價值載有若干暫記結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內，此等結餘經已修訂。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標準第3號「業務合併」，已於收購日期就暫記結餘作出調整

	於二零零六年呈報 百萬元	對Union所作 公允價值調整 百萬元	對新竹所作 重新分類 百萬元	重新分類 百萬元	於二零零六年重列 百萬元
客戶貸款及墊款	139,330	(10)	(20)	—	139,300
投資證券	49,487	—	10	—	49,497
商譽及無形資產	6,146	8	93	—	6,247
樓宇、機器及設備	2,168	(1)	1	—	2,168
遞延稅項資產	538	3	7	(36)	512
退休福利計劃義務	472	—	89	(8)	553
其他負債	11,355	—	4	(28)	11,331
少數股東權益	544	—	(2)	—	542

### 現金流量表

以下項目已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量表重新呈列：

- 於分開識別贖回優先股3.28億元的現金流出及發行普通股本的若干所得款項的現金流入7,400萬元後(過去兩者均計入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淨額內的其他項目)，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淨額增加2.54億元，而來自融資業務的現金淨額則減少2.54億元；
- 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淨額的7.82億元於其他項目及撤銷(已扣除收回款項)之間重新分類。其餘1.58億元為與回撥收

及重列二零零六年資產負債表金額，並對商譽作出相應調整，有關收購Union及新竹的商譽分別增加800萬元至4.14億元及9,300萬元至10.41億元。該等調整主要與若干貸款資產、投資債務證券及退休福利計劃義務連同有關的遞延稅項的價值重估有關。二零零六年的收入報表並無重列，原因是沒有任何重大影響。

購項目的公允價值及折現值撥回有關的非現金損益賬項目，並已相應更改名稱；及

- 購回本身股份及行使購股權的現金流入已按總額基準計算列入來自融資業務的現金淨額。

以上重新分類對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並無影響。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附註(續)

### 10. 關連人士交易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及十二月，本集團訂立兩項垂直分割交易，以現金支付購入 Whistlejacket 的證券資產組合，該金額已扣除本集團於該公司投資的資本票據的贖回金額。該等資本票據按資產淨值贖回，本集團因而錄得虧損 1.16 億元，該損失已計

入「其他經營收入」項目內。所購入的債務證券組合總額為 34 億元，並歸類為可供出售項目。除上述交易外，本集團亦收購了 Whistlejacket 的 17 億元資產，其中部份已於其後出售，且並無對損益賬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 11. 結算日後事項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八日，宣佈向美國運通公司收購美國運通銀行有限公司(「美國運通銀行」)，總現金代價相等於美國運通銀行於收購完成時的資產淨值另加 3 億元。該交易預期將於二零零八年第一季完成。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一日，本集團已完成收購 UTI Securities Limited (一家位於印度的股票經紀公司) 的 49% 股權。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一日，本集團宣佈收購一家韓國的互惠儲蓄銀行 Yeahreum Mutual Savings Bank，預期將於二零零八年第一季完成收購。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宣佈擬向 Whistlejacket 提供流動資金，唯條件之一的強制執行程序沒有開始。於二零零

八年二月十一日，據 Whistlejacket 通知，Whistlejacket 已違反其資本票據的 50% 資產淨值觸發點，違反該觸發點構成強制執行事件，須由證券信託人 BNY Corporate Trustee Service 委任接管人接管 Whistlejacket。因此，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公佈的建議已失效。然而，本集團繼續與接管人商討提供流動資金的其他安排。其後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日，基於多項因素的考慮，包括若干資產類別的市場持續惡化，以及由於 Whistlejacket 在被接管後的各種限制，建議已變得不切實可行，本集團宣佈撤回向接管人作出的有條件建議。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六日，建議派發股息為每股 56.23 仙。

### 12. 公司管治

董事們確認本公司於整段期間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條文規定。董事

們亦確認，此等業績的公佈已由本公司的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審閱。

### 13. 買賣本公司上市證券

Bedell Cristin Trustees Limited 乃一九九五年僱員股份擁有計劃信託(「一九九五年信託」)以及渣打二零零四年僱員利益信託(「二零零四年信託」)的受託人。一九九五年信託乃一項連同本集團若干僱員股份計劃一同使用的僱員利益信託，而二零零四年信託為一項連同本集團的遞延花紅計劃一同使用的僱員利益信託。受託人已同意透過相關僱員利益信託履行根據僱員股份計劃及遞延花紅計劃作出的多項獎勵。作為上述安排的一部分，本集團成員公司不時向信託提供資金，以便受託人購入本公司股份用以履行有關獎勵。全部股份已透過倫敦證券交易所購入。

於年度內，一九九五年信託以市價 500 萬元購入 190,600 股本公司股份(二零零六年：無)。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九九五年信託持有 261,495 股(二零零六年：2,148,874 股)本公司股份。該等股份乃為本集團有限制股份計劃(附加有限制股份計劃)、表現股份計劃及行政人員購股權計劃參與者的利益而彙

集持有。該等股份由本集團全數出資購入。

於本年度期間，二零零四年信託已按市值購入 351,340 股(二零零六年：301,952 股)本公司股份，總價格為 1,000 萬元(二零零六年：900 萬元)，乃為本集團遞延花紅計劃參與者的利益而彙集持有。該等股份由本集團全數出資購入。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四年信託持有 377,270 股(二零零六年：311,157 股)本公司股份，其中並無任何股份(二零零六年：無)已作無條件歸屬。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持本身股份合共 638,765 股(二零零六年：2,460,031 股)。年內最高持有量為 2,526,144 股(二零零六年：14,040,907 股)。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任何證券。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附加資料

## 財務日誌

除息日期	二零零八年三月五日
記錄日期	二零零八年三月七日
預期寄發二零零七年度年報及賬目予股東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零八年五月七日
派付日期－普通股末期股息	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六日

本報表副本可向渣打集團有限公司投資者關係部(地址：*1 Aldermanbury Square, London, EC2V 7SB*)索取或由網站(<http://investors.standardchartered.com>)下載。

查詢詳情，請聯絡：

*Romy Murray*－集團公共事務部主管  
+ 44 20 7280 6378

*Stephen Atkinson*－投資者關係部主管  
+ 44 20 7280 7245

*Ashia Razzaq*－亞太區投資者關係部主管  
+ 852 2820 3958

*Tim Baxter*－傳訊外事部主管  
+ 44 20 7457 5573

以下資料將可於網站瀏覽

- 向分析員闡述年度業績的現場網上廣播(於格林威治標準時間上午九時四十五分開始)
- 在倫敦與分析員答問時段的網上廣播備檔(於格林威治標準時間下午二時正)
- 訪問集團行政總裁 *Peter Sands* 及集團財務董事 *Richard Meddings*(於格林威治標準時間上午八時十五分開始)
- 本集團業績簡介會幻燈片(於格林威治標準時間下午二時後)

傳媒可從[http://www.standardchartered.com/global/mc/plib/directors\\_p01.html](http://www.standardchartered.com/global/mc/plib/directors_p01.html)下載渣打的圖像。

有關本集團在可持續發展作出承諾的資料，請瀏覽<http://www.standardchartered.com/sustainability>

二零零七年度年報及賬目將盡快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http://investors.standardchartered.com>)可供瀏覽。

## 前瞻性陳述

本文件可能或也許包含根據現時期望或信念，以至對未來事件之假設而作出之前瞻性陳述。這些前瞻性陳述是可以靠其不單與以往或現時有關之事實予以識別。前瞻性陳述通常使用之字眼，例如「預料」、「打算」、「期望」、「估計」、「有意」、「計劃」、「目標」、「相信」、「將會」、「或會」、「應該」、「可能將會」、「或能」或其他類似涵義之字眼。由於這些陳述本身之性質使然，受制於已知及未知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及可受導致實際結果之其他因素所影響，因此不應對其過份倚賴，而本集團之計劃及目標，可能與這些前瞻性陳述中所表達或隱含者有重大不同。

多項因素可能導致實際結果與這些前瞻性陳述中所表達或隱含者有重大不同。在可能導致實際結果與這些前瞻性陳述中所述者有重大不同的因素中，計有全球、政局、經濟、商業、競爭、市場及監管力量、未來匯率及利率、稅率變動及未來業務合併或出售。

本集團並無承諾修訂或更新本文件內所包含之前瞻性陳述之責任，不論該等陳述是否因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而受到影響。

##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附加資料(續)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主席：**

戴維思先生，CBE

**執行董事：**

Peter Alexander Sands 先生；Gareth Richard Bullock 先生；Michael Bernard DeNoma 先生及 Richard Henry Meddings 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John Wilfred Peace 先生；周松崗爵士；James Frederick Trevor Dundas 先生；Valerie Frances Gooding 女士，CBE；Rudolph Harold Peter Markham 先生；Ruth Markland 女士；Sunil Bharti Mittal 先生；Paul David Skinner 先生；Oliver Henry James Stocken 先生及 Adair Turner 勳爵。